



# 芯成科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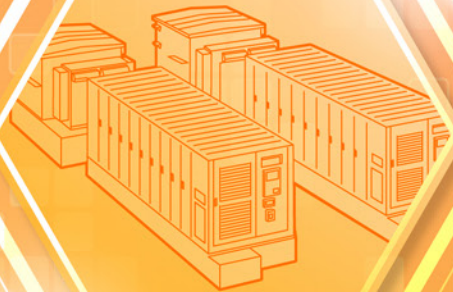
- SINO ICT -

SINO ICT HOLDINGS LIMITED

芯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65.HK



年 度 報 告

# 2022



# 目錄

公司資料	1
主席報告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企業管治報告	25
五年財務概要	40
董事簡介	41
董事會報告	4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3
獨立核數師報告	72
合併綜合收益表	78
合併資產負債表	80
合併權益變動表	82
合併現金流量表	8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5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袁以沛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獲委任為主席)

夏源先生(行政總裁)

杜洋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李勇軍先生

李進先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彥欣先生

崔宇直先生

鮑毅先生

平凡先生

## 審核委員會

崔宇直先生(主席)

李進先先生

鮑毅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鮑毅先生(主席)

袁以沛先生

平凡先生

## 提名委員會

袁以沛先生(主席)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獲委任為主席)

崔宇直先生

平凡先生

杜洋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辭任)

## 公司秘書

劉維先生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尖沙咀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69樓02-03室

##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彌敦道132-134號

美麗華大廈1208-18室

## 核數師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11樓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主席報告

各位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芯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芯成科技」)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期間」)經審計年度業績報告。

## 總覽

隨著數字化和人工智能技術的飛速發展，科技領域已經成為推動經濟高質量增長的重要引擎。雖然二零二二年全球各個產業在諸多方面都遇到重大挑戰，受國際地緣政治軍事衝突、貿易保護主義、通脹和利率攀升、能源和原材料價格劇烈波動以及應對氣候變化等問題的影響，全球消費市場需求疲弱，全球經濟增長整體放緩，中國經濟也不可避免受到衝擊，可持續發展面臨威脅。但我們相信，隨著全球疫情逐漸得到控制，各國經濟預計將逐步復蘇，世界和中國宏觀經濟正邁向更加成熟、穩定的階段。特別是在數字化和智能化領域，全球市場潛力仍然巨大，以人工智能為代表的創新技術和創新商業模式不斷涌現，持續推動傳統行業轉型升級，為世界經濟帶來新的增長點，給創新型科技公司帶來一系列發展機遇。特別地，中國經濟依然有著強大的韌性和內生動力，中國政府大力推動的數字化轉型和綠色經濟發展也將為本土和跨國科技公司提供無限商機，為企業實現業務發展和財務目標注入新的動能。

二零二二年受宏觀經濟形勢的影響，消費者和企業的投資和採購意願減弱，智能手機、個人電腦和可穿戴智能設備等消費品市場需求均出現大幅萎縮，半導體IC設計、晶圓製造、封測、表面貼裝技術（「SMT」）等產業鏈環節都面臨著不同程度的壓力。但是本集團秉持穩健經營策略，密切關注國內外市場趨勢及時調整策略，與政府政策及市場變化保持良好互動，採取了各種措施來應對這些挑戰，包括加快項目開發進度、加強成本控制、加大市場開拓力度和推廣數字化轉型，取得了優於市場整體預期的經營成果。集團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核心業務繼續保持著穩定發展態勢，不斷加大科技創新投入，研發符合客戶需求的高品質產品，成功開發出包括全新半導體封裝設備「IC貼合機」和「全程充氮回流焊」設備在內的高附加值產品，努力為股東創造更高的價值和利潤。同時本集團把握市場和行業的機遇，積極推動自身技術及業務創新，大力拓展電力儲能電站及探鳥雷達業務，已經取得了不錯的階段性成果。雖然本集團當前面臨一定的財務壓力，但是長期來看，這些投資將會產生良好的收益，為股東實現穩定的長期增長和價值創造，提升本集團的商業價值和社會價值，實現可持續發展和高質量增長。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收入及證券投資收益約為港幣231,616,000元，毛利及證券投資收益為港幣94,990,000元，毛利率為41.01%。本年度業績同比下滑，歸因於發展新業務導致的收入支出不匹配，以及全球經濟持續動蕩和通貨膨脹等外部因素。然而邁入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將在數字化和智能化領域持續發力，藉助國家政策紅利和市場紅利積極推動各項業務多軌並行，努力為集團收入帶來正面貢獻，同步實現業務增長和永續經營。

### 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相關業務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繼續為客戶提供整線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解決方案，克服製造業發展滯緩，美國修改《出口管理條例》升級對華芯片產品出口管制等不利因素阻礙，主動融入國產替代趨勢，下半年攜最新研發的封裝設備「IC貼合機」和焊接設備「半導體回流焊」參加了多場展會，積極開拓市場機遇。年內，板塊總收入為港幣231,140,000元，板塊毛利潤約為港幣94,514,000元。考慮到本期間國內製造業整體氣氛低迷以及集團業務調整，本集團認為該板塊年內整體表現在預期範圍內。

產品研發方面，國內半導體產業鏈尤其是封裝領域的國產替代趨勢明顯。國內固晶領域過去主要集中在低端市場，高端市場鮮有建樹。年內，本集團主動加大高精度貼裝領域的自主研發力度，研發出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高精度固晶貼合設備「IC貼合機」並率先成功推向市場，完成了由專用型向通用型的設備升級，精度達至微米級別，兼顧高速性能，可應用於車載電子、醫療電子、光電子等器件製造的貼裝流程。同時，本集團針對半導體行業尤其是Mini LED的高難度焊接要求研發出了全程充氮回流焊設備，可分段控溫，實時監測爐內氧含量數據，滿足了萬級潔淨度的生產環境，適用於半導體封裝、汽車電子、新能源、軍工航天等處於技術升級階段的高精產業，行業應用前景廣闊。

市場推廣方面，本集團在下半年加大營銷力度，相繼參加了多場國內展會，繼續拓寬銷售渠道，開發新市場，進一步深化了業界影響力。內部管理方面，本集團採取積極措施，持續優化組織架構和工作流程，提高生產效率並降低成本。年內板塊共新增三項專利，秉持了本集團重視自主研發的優良傳統。未來，本集團將繼續以市場需求為導向，以客戶為中心不斷創新，加強與客戶及合作夥伴的溝通協作，提高服務質量，促進半導體產業鏈聯動和價值鏈協同，密切供應鏈協作和需求對接，助力高端半導體設備早日實現國產化。

## 儲能電站業務

新能源產業是全球最具爆發力的經濟領域之一，近年來中國堅定不移地推進能源革命，能源消費結構向清潔低碳加速轉變。清潔能源天然存在間歇性和不穩定性的特點，隨著清潔能源在電力系統中的比重逐漸提高，電網面臨更加複雜的穩定性和可靠性挑戰。電力儲能技術作為一種柔性調節手段，將平時多餘的清潔能源儲存起來並在需要時釋放，平衡電網負荷波動，可以提高電網調峰能力和新能源消納能力，減少對傳統燃煤等高碳排放方式的依賴，優化能源結構，推進能源轉型。隨著清潔能源裝機容量和電網建設規模的擴大，新能源產業將開啟綠電儲能的主線賽道。二零二一年以來，光熱儲能和電力調峰調頻的配套政策及價格機制不斷完善，本集團在儲能產業積極落子佈局，年內成立中鑫電聯(珠海橫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鑫電聯」)，並在山西省大同市新榮區建設了總可利用面積為64,000平方米的百兆瓦電化學儲能項目(「電站項目」)。該項目由中鑫電聯自行設計、投資、建設並運營，項目最終規模50萬千瓦／100萬千瓦時，佔地96.07畝。相關工程已於二零二二年開工，二零二三年三月完成項目一期工程建設，規模10萬千瓦／20萬千瓦時，佔地50餘畝，是全國首套充放電均依託電力現貨市場進行交易的電化學儲能電站。

年內，各省份陸續發佈十四五新型儲能實施方案規劃，山西省提出到二零二五年規劃容量達到600萬千瓦。山西電網對火電機組的依賴較大，而大同市的電源結構以煤電、風電、光伏為主，缺乏黑啟動資源以及對自然災難的抵禦能力。隨著光伏風電大規模接入電網，當地電力系統的調峰容量需求勢必顯著增加，中長期將面臨較大調峰壓力。該電站項目建成後，作為獨立市場主體全面參與山西電力市場，實現地區電網斷面的光伏風電棄電量存儲，並提供大規模的備用容量，在電網出現突發情況或系統故障時，可以迅速投入使用，有效提升當地電力供應的穩定性、靈活性和可靠性，為未來幾年地區新能源電站的大規模並網、線路擴建和檢修等工作提前儲備能源，有助於電網削峰填谷。

本集團積極落實國家雙碳目標，以實際行動推動新型電力系統建設實踐，努力克服新冠疫情下的種種挑戰，僅歷時5個月就完成該項目的全部工程建設、設備採購、交付、設備調試等工作。隨著《十四五新型儲能發展實施方案》提出新型儲能規模化、產業化、市場化發展實施建議和遠景目標，本集團預計，該電站項目可依託國家和山西省政策紅利，在充足市場需求和地區火電供應大幅縮減的背景充分發揮項目優勢，促進區域電力源網荷儲協調發展。相關項目將顯著提升公司經營質量，符合公司長遠發展及股東整體利益。下一步，本集團將著力提高儲能電站運營的經濟性和可靠性，快速在全國範圍內佈局，為中國能源革命和新型電力系統建設貢獻更大力量。

### 探鳥雷達業務

二零二二年初，本集團成立芯泰智能科技(海寧)有限公司(「芯泰智能科技」)，同年七月，增設芯泰智能科技(廣東)有限公司，並於二零二三年二月落戶廣東省珠海市高新區，立足大中華地區面向全球提供探鳥雷達設備、配套技術和場景應用軟件及系統，為客戶定制鳥情探測、驅離一體解決方案。年內，芯泰智能科技已完成國產低空目標監測雷達系統的自主研發和國產雷達艙體的研發交付，預計二零二三年陸續進駐合作機場實地測試。

在全球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和貿易爭端加劇的背景下，出於國家技術信息安全以及企業降本增效的雙重考慮，商用雷達產品和技術的國產替代勢在必行。本集團自主研發的鳥情監測預警雷達涅斯盾 S8 是國內唯一可實現「低慢小」目標探測的商用雷達設備，具備雙脈衝、3D 信號天線和獨特雷達信號處理技術，可在有效距離內探測到直徑 3 釐米大小的鳥類。該系統通過水平、垂直兩部天線實時接收鳥情信息，同時進行鳥類探測、跟蹤和計算並聯動驅鳥設備發出警報，不僅可以廣泛應用於航空領域，更可結合本集團儲能業務相關電力市場需求部署於各大變電站，有效避免因鳥類築巢、異物入侵、雷擊、滑坡、氣體洩漏而導致的電網巨額損失，保障企業供電穩定和居民用電安全。此外，近年來無人



機應用的安全隱患日益突顯，無人機監控系統技術研發也成為本集團雷達業務的又一重點。本集團自主研發的「機場及主要設施無人機監控系統」和探鳥雷達相互適配，可為客戶提供無人機探測、定位、報警和攔截方案以及無人機空中行路規劃。該系統還可以集成客戶既有監視和攔截設備，適用於機場安防、重點基礎設施安保、邊境海防警戒等多個場景。

秉持「科技驅動安全」的主旨，芯泰智能科技將不斷深入探鳥軟硬件研發升級，開發探鳥雷達在無人機領域的轉型應用，結合航空、電力、物流等市場需求積極探索市場潛力。

### 證券投資業務

證券投資業務方面，本集團一直秉持低頻交易的投資策略。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僅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總計約港幣85,000元，佔總資產比例不足1%，有效避免了證券市場波動可能引致的收益風險，保障了投資者利益。

### 行業趨勢

#### 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相關產業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為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SMT」即表面貼裝，是一種先進電子裝聯技術，相較於傳統穿孔技術靈活度和精度更高，可直接將表面貼裝元器件平貼並焊於印製板焊盤表面，適用於高密度、高集成化的微器件焊接組裝工藝。年內國內製造業景氣度不高，然而隨著疫情緩和、技術進步和需求推動，我們預計行業整體有望向好發展，具體體現在以下領域及應用。

### Mini LED 應用

我們認為Mini LED顯示將成為主流。Mini LED是次毫米發光二極管，芯片尺寸介於50~200 $\mu\text{m}$ 之間，專為解決傳統LED分區控光粒度不夠精細而研發。其發光晶體小，具備更高的解析度和更快的響應速度，比傳統LED更加節能、安全、精確。Mini LED顯示在高端顯示市場規模快速擴張，可見於監控指揮、高清演播、廣告顯示、醫療診斷、智能手機、車用面板等領域；其在背光領域的商業化進程也加速回暖，Arizton預計二零二二年全球Mini/Micro LED市場規模超過10億美元，二零二五年Mini LED電視的滲透率將實現10%，全球Mini LED背光TV產品銷量將增至2550萬台。Mini LED的封裝過程對材料和固化工藝的要求較高，需要在保護燈芯的前提下實現透光。由於Mini LED芯片封裝灌膠過程的膠水固化程度好壞直接決定了成品亮度以及電性參數等最終品質。因此，本集團將持續優化相關技術和設備研發，持續拓展客戶群，為客戶提供優質的設備和專業配套服務，推動Mini LED技術的商業化進程。

### 汽車產業應用

我們預計國內新能源汽車行業發展仍具韌性，本集團車聯網模組出貨將率先加速放量。年內，我國新能源汽車行業表現欠佳，主要原因包括電池原料價格上漲、零部件供應鏈緊張等。然而疫情緩和帶動產業升溫，新能源汽車市場已完成政策驅動向產品力驅動的轉變，新能源購置補貼政策退坡對產品銷量的影響力也在逐步減弱，市場需求增加。億歐網數據顯示，國內30至40萬元人民幣以及25至30萬元人民幣帶智能座艙的新能源汽車滲透率分別為55.7%和47.4%，智能網聯汽車持續滲透，車聯網技術發展迅猛。作為汽車電子控制系統的關鍵載體，汽車板的焊接品質直接關乎整車安全。汽車板需要承載高溫及高電流，小通孔插裝元件的焊點要求較高。面對大比熱容和多層線路板的高難透錫要求，本集團的選擇性波峰焊採取非接觸式焊接，可提升通孔內的垂直透錫度節省九成助焊劑，自動校溫以及焊點獨立參數設置，在汽車電子行業的應用愈發廣泛。

綜上，預計內半導體市場規模和產業鏈將高速發展，行業的銷售收入、研發投入保持增長態勢，市場前景廣闊。

## 儲能及相關產業

新型儲能電站提供靈活的調節能力，為電力系統提供調頻、調峰等服務，解決清潔能源波動性大的問題，顯著提高電網對可再生能源如風電、光伏的消納能力，提高新能源利用效率，減少能源浪費，減少化石燃料的使用，降低碳排放，是全球能源向非碳轉型中不可或缺的重要一環，是實現碳達峰、碳中和目標的重要支持。根據市場預測，二零二五年全球儲能年需求空間為400億瓦時，再至二零六零年碳中和目標年，全球儲能年需求空間將躍升至1,000萬兆瓦時，新增儲能年複合增長率約為7.0%，本集團儲能電站業務面向需求高速增長的萬億級市場，將充分享受市場及政策支持紅利。

電力儲能是通過電源側、電網側、用戶側系統深度協同，連接能源生產和能源使用，緩衝供需差異，藉助減少棄電、電網調頻、平滑輸出等途徑有效應對新能源發電隨機性、波動性和碎片化問題。儲能調峰調頻可有效避免調節延遲、偏差和反向，維持電源電壓穩定，為傳統電力系統提供重要補充，在新能源佔比逐漸提高的電力系統中起到了優化資源配置的重要作用。儲能項目可通過參加電力現貨市場交易，利用不同時段購放電價差獲得營收，減少用戶側成本，而企業共享儲能資源也可實現新能源最大化消納，通過收益分配實現多方共贏。

近年來，全球新型儲能裝機佔比不斷提高。根據《關於加快推動新型儲能發展的指導意見(徵求意見稿)》，到二零二五年我國新型儲能裝機規模將達3000萬千瓦以上，主流儲能技術總體需要達到世界先進水平，電化學儲能、壓縮空氣儲能技術要進入商業化示範階段。國家能源局年內也發佈了《國家能源局綜合司關於積極推動新能源發電項目應併盡併、能併早併有關工作的通知》，儲能項目和輸變電工程發展迫在眉睫，機遇與挑戰並存。

電力儲能項目可提升傳統電力系統靈活性、經濟性和安全性，促進能源生產消費開放共享和靈活交易，實現多能協同，發展前景得到一致看好。本集團充分挖掘電力行業資源優勢，已陸續在山西、寧夏、湖南、河南、江蘇、廣東等十多個省份儲備了多個儲能電站項目，計劃將儲能業務向系統集成領域延伸拓展，採用獨立建設與合作開發兩種商業模式並行發展的策略，快速佈局，穩健推進，未來將側重與合作夥伴共同推動儲能電站項目的開發、建設和運營。

### 探鳥雷達及相關產業

全球商用雷達市場規模至二零二零年已達122億美元，並呈逐年上升之勢。根據全球市場研究機構Grandview Research的資料顯示，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七年，亞太地區商用雷達市場將會以年複合增長率5.6%的速度攀升，二零二六年，其商用雷達市場規模可達到約52億美元。在商用雷達中，探鳥雷達尤具發展潛力。據估計，中國民用機場的快速發展帶來的對鳥情雷達及控制系統的市場需求空間將在60.9億元人民幣以上。

隨著經濟社會快速發展和新機場群落成，飛鳥與飛機空間競爭加劇。二零一七年，中國空軍、國家林業局、中國民航局就聯合下發了《加強機場鳥擊防範軍民深度融合工作的意見》，以期形成鳥擊防範齊抓共管的良好局面；二零二二年，國家民航局印發《運輸機場鳥擊及動物侵入防範管理辦法》，進一步規範運輸機場鳥擊及動物侵入防範管理工作。

鳥撞飛行器嚴重危害航空安全，更可能誘發嚴重的次生性災害。全世界每年發生的鳥撞事故超過兩萬起，直接經濟損失高達百億美元，更造成人員傷亡。飛機起降過程是最容易發生鳥擊的階段，超過90%的鳥擊發生在機場和機場附近空域，可見探鳥雷達的需求必要且緊迫，在各大機場群、風電場以及可能招致飛鳥聚集或者位處鳥類遷徙路徑的地區頗具應用前景。



傳統機場鳥情觀察靠人工觀察，難度大、精度低。雷達可以克服能見度等物理條件限制，全天候自動觀測，持續獲取監測範圍內的鳥類活動數據。探鳥雷達通過其垂直及水平雷達天線，大面積監測範圍內的飛鳥或鳥群，並把信號實時傳回給塔台和相關驅鳥人員，提前警示飛行員在面對飛鳥時改變航道或返航。目前，最常用的雷達探鳥設備是體積和功耗較小的海事雷達。海外經過三十多年發展，探鳥雷達技術和市場已經相對成熟。國內無論是技術還是市場，目前總體還處在起步階段。芯泰智能科技在學習海外先進技術和實踐經驗積累基礎上自主研發涅斯盾雷達系列產品，該系列產品集成了公司自研的穹刺雷達軟件系統，基於雷達硬件設備支持，可以實現對鳥類，無人機目標的精準探測、定位和追蹤等。同時，涅斯盾系列雷達均具備良好兼容性，對其他電子設備無干擾、性能穩定、綠色環保、保障工作人員安全作業。

此外，無人機成為近年熱門，二零二一年中國民用無人機有效駕駛員執照數量達12.08萬本。與飛鳥相似，無人機也是典型的「低慢小」目標，因此對飛鳥和無人機的有效監視和識別將成為保障空中航路安全、城市安保等需求迫切需要解決的難題。由此可見，本集團所參與的高端商用探鳥雷達市場前景廣闊。

## 發展及展望

展望二零二三年，國內疫情限制逐一解除，資本流動性和經濟活動回升，中國經濟發展在政策引領下呈現出穩健增長的態勢，政府在數字經濟、綠色經濟和製造業轉型等領域的大力支持，將為中國經濟的持續高質量發展提供充沛動力。同時，政府繼續積極推進對外開放和市場化改革，持續改善營商環境，為科技公司實現業務拓展和市場拓展提供了有利的政策條件。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對中國經濟增長的最新預測上調至5.2%，預計中國經濟將出現反彈，從而提振全球經濟。儘管如此，國際局勢仍不穩定，國際貿易和地緣政治的風險仍將是全球經濟的重要威脅。中國也面臨著包括房地產市場收縮、新冠病毒演變及供應鏈和原材料價格的不確定性。IMF預測世界經濟增長將放緩至略低於3%，也反映了未來一年全球經濟發展仍將以謹慎為先。

## 主席報告

儘管二零二三年對於全球經濟而言仍將充滿不確定性和挑戰，但科技仍是推動經濟增長的重要力量。在全球人工智能浪潮的推動下，科技產業將持續成為經濟增長的重要引擎。隨著人工智能新技術和新商業模式的湧現，科技創新也將不斷推動傳統行業的轉型升級，為整個經濟帶來新的增長點和發展機遇，創新性科技公司將有更多的機會從變革中獲得新的競爭優勢。

綜上，本集團在二零二三年將抱持審慎的經營態度，保持高度的敏感性和反應能力，不斷深入瞭解市場和行業的趨勢和變化，結合國內外宏觀經濟環境，增強自身的變革和升級能力，積極推動科技創新，為股東創造價值。期待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的核心業務重回正軌，電力儲能電站業務儘快並網發電為中國能源革命和新型電力系統建設貢獻力量，商用雷達產品早日實現商業化運營，為人們的航空出行提供安全保障，為中國和世界經濟的穩定增長注入新的動力和創新能量。

藉此機會，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全體，向芯成科技管理層和員工以及對本集團付出信任並提供支持的業務合作夥伴和股東，致以衷心的感謝！

主席  
袁以沛

香港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相關業務，並持續發展儲能業務及雷達業務，以及平穩經營證券投資業務。

二零二二年是較為動盪的一年，俄羅斯與烏克蘭衝突重創全球經濟，原材料與糧食價格加劇上揚，物價飆升超過預期；為抑制通脹，美國聯儲局四度加息，引起外匯市場大幅波動，而踏入下半年，新冠疫情雖有所緩和，但全球經濟普遍放緩將致使許多國家經濟陷入衰退。中國整體製造業亦受疫情影響較大，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份，中國製造業採購經理指數(PMI)為47.0%，全年製造業指數多個月份低於臨界點，生產經營景氣水平不高。

在此經濟環境下，本集團採取平穩發展方針，穩定經營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業務。與此同時，本集團亦將業務擴展至新領域，積極發展儲能業務及雷達業務，務求在為本集團開拓新盈利來源的同時，更進一步提升企業的商業價值。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收入及證券投資收益約為港幣231,616,000元，同比下降約港幣91,365,000元；毛利及證券投資收益約為港幣94,990,000元，同比下降約港幣46,839,000元；毛利率為41.01%，同比下調2.9個百分點。本集團部分財務數據相比二零二一年有所下降，其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為配合戰略規劃拓展新業務，於年內先後成立附屬公司，各新成立公司正處於投入期，故相關費用較高。其次，二零二二年期間匯率波動較大，令匯兌損失增加；已上市公司之股票收益減少；加上新冠疫情持續，對本集團核心業務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及相關業務也造成一定影響。

### 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相關業務

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相關業務為本集團核心業務，為本集團主要營業收入來源。受累於新冠疫情接連於各地爆發，加上中美貿易戰的持續打擊，本集團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相關業務於年內表現較為疲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相關業務收入約為港幣231,140,000元，同比下降約港幣77,697,000元，板塊毛利約為港幣94,514,000元，同比下降約港幣33,347,000元。

二零二二年，中國製造業經營景氣水平不高，智能手機市場下滑，第四季度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同比下降18%；MiniLED尚未完成完全商業化進程，下游需求增長受阻。而半導體產業亦由於新冠疫情的影響，其供應鏈和物流鏈受到嚴重阻礙，美國對中國信息科技產業的打壓，亦導致中國內地企業對於晶片、晶圓、設備和開發工具的部分高端需求無法得到滿足，而這一現狀在短期內不會有所改變。

不過，半導體產業及電子消費行業長遠發展可期。高端電視面板市場將逐步提升，預計MiniLED電視的滲透率將由二零二零年的0.3%提升至二零二五年的10.0%，預計到二零二五年，全球MiniLED背光TV產品銷量將增至25,500,000台。中國新能源汽車發展勢頭亦強勁有韌性，二零二二年，無論在銷量、增速、市場份額、滲透率各方面，中國新能源汽車都是全球增長的最大推動力，其於全球新能源車銷量的份額更逐季攀升，從第一季度的55.0%提升到第三季度的64.0%。新能源汽車的全球滲透率有望於二零二三年進一步提高，而中國內地在此領域的表現更是一枝獨秀。充電樁是保障電動車用戶出行的基礎設施，受惠於新能源汽車的高增長，充電樁繼續保持快速增長，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充電聯盟內成員單位總計上報公共類充電樁1,797,000台，月均新增公共類充電樁約54,000台。



### SMT及半導體裝備製造相關業務(續)

5G新版本亦於年內發佈。新版本對5G的已商用特性進行改進，同時引入新功能，進一步拓展5G網絡的應用場景，首次探索了5G與AI技術的融合，制定了統一的功能框架；同時5G亦首次設計了分層化網絡大數據智能分析架構，提供平台化能力，滿足大型運營商的部署要求。此外，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中國內地物聯網市場維持25.0%以上增速，據國際數據公司統計預測，中國物聯網市場規模增速在全球處於領先地位，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五年市場規模複合增長率為13.0%，高於美國、西歐等行業應用較為成熟的地區。根據GSM協會預測，中國物聯網市場規模有望於二零二五年達到約萬億元人民幣。

順應市場發展，本集團一向致力於SMT及半導體裝備的自主研發，產品多採用人性化設計，同時兼備低成本運行及節能環保特性，因此，所研發之新型設備一直以來皆廣受市場認可與行業嘉獎。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推出全新半導體封裝設備IC貼合機，其在功能、性能、穩定性及可靠性、安全性、可維護性以及易操作性方面，相比舊有型號皆有顯著提升。同時，本集團於年內獲得三項新專利，包括自動加錫緩衝裝置、波峰二降氧化量蓋板結構，以及波峰焊接機的錫爐防氧化罩結構。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擁有科技發明專利7個，實用新型專利38項，外觀專利12項，軟著權11項。

市場推廣方面，本集團一向秉持「走出去」戰略，積極參與國內外的大型展會，通過由經驗豐富的高級技術工程師，向有意向的客戶介紹本集團主要產品的性能及特點。於過去三年，受疫情影響，大部分具規模及行業認受性的展會皆延期或取消，至二零二二年，疫情逐步緩和，本集團順勢加大市場推廣力度，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分別參加了於四川省成都市以及湖北省武漢市舉辦的CEIA中國電子智能製造高峰論壇、於江蘇省無錫市舉辦的第十屆中國半導體設備年會，以及於安徽省合肥市舉辦的第二十屆中國國際半導體博覽會，進一步深化本集團於業界的影響力。

### 儲能業務

在全球碳中和的目標下，清潔能源將逐步替代化石能源，風電、光伏發電將成為清潔能源的主力，裝機量持續增長。中國內地總裝機容量自二零零八年以來，平均年增長率約為1.5億千瓦，並將於未來四至年保持此增長速度。而儲能項目可為電網運行提供調峰、調頻、備用、黑啟動、需求響應支持等多種服務，可提升傳統電力系統靈活性、經濟性和安全性，並能夠顯著提高風力、光伏等可再生能源的消納水平，促進能源生產消費開放共用和靈活交易，實現多能協同。

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零年，各電網響應國家能源局、發改委降低棄風棄光率的決策，充分利用電力體系的靈活性資源消納新能源。二零二一年，多個儲能行業的重磅文件公佈，其中，《關於加快推動新型儲能發展的指導意見》提出至二零二五年，新型儲能裝機規模將達到3,000萬千瓦以上，儲能等迎來歷史性發展機遇。而其中，電化學儲能裝機規模增長迅速，其全球裝機規模由二零一四年起高速上升，至二零二一年期間，其複合增長率達56.2%。加上自二零二二年年初起，中國內地風電和光伏裝機需求旺盛，帶動發電側可再生能源配儲需求以倍數增長。

在此前提下，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底通過全資附屬公司芯成科技澳門有限公司（「芯成科技澳門」）與深圳前海東方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資成立中鑫電聯（珠海橫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鑫電聯」），並抓緊市場機遇，快速進入電網側儲能市場，建設與運營有雙向調節的快速調頻、調峰等功能的大型獨立儲能電站，為集團開拓新的盈利來源。年內，中鑫電聯以前期投入為主，於二零二二年底，本公司已率先啟動位於山西省大同市新榮區的100MW/200MWH（整體規劃為500MW/1000MWH）儲能電站的項目建設，快速佈局儲能行業以實現長遠發展。

### 雷達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本公司通過芯成科技澳門與梅林泰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簽訂合資協議，成立芯泰智能科技(海寧)有限公司(「芯泰智能科技」)，同年七月，新增設芯泰智能科技(廣東)有限公司，並於二零二三年二月落戶廣東省珠海市高新區，立足大中華地區，面向全球提供探雷達設備、配套技術和場景應用軟件及系統，為客戶定制鳥情探測、驅離一體解決方案。隨著中國世界級機場群的進一步落成，以及作為清潔能源的風力發電的進一步發展，以及中國內地油氣勘探開發工作力度的增大，高端商用探鳥雷達具有較廣泛的市場應用，符合國家政策要求。

年內，芯泰智能科技仍以前期投入為主。目前芯泰智能科技已完成國產低空目標監測雷達系統的開發，該系統借鑒了國內外最為先進的雷達低空目標算法經驗，採用了國內領先的鳥類活動雷達識別技術，實現了新一代增強3D UI人機交互功能。

市場營銷方面，芯泰智能科技正積極與全國各大機場、電力行業、自然資源等領域客戶對接。業務團隊深挖客戶需求，力爭其技術和產品解決方案可以最大限度滿足客戶需求。此外，芯泰智能科技業務團隊也在積極探索公司產品在智慧城市、船舶行業以及國際市場的需求和潛力，爭取實現在國內乃至國際市場的銷售突破。

### 證券投資業務

本集團沿用低頻交易策略，重點投資與SMT設備製造及半導體裝備相關業務具有協同效應之優質高科技公司，其穩定的業務表現，有利於提升其股價的穩定度。年內，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編號：1296.HK）（「國電科環」）於五月三十日正式私有化，其私有化價格為每股港幣1.08元，本集團彼時持有國電科環股票1,000,000股，收到私有化款項總計約港幣1,079,000元（扣除交易成本），投資收益約港幣500,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僅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總計約港幣85,000元，佔總資產比例不足1%，有效避免了證券市場波動可能引致的收益風險，保障了投資者利益。

本集團針對證券投資業務設有嚴格匯報機制。管理層將繼續嚴密留意各項投資活動表現，以降低投資風險，保障投資安全。

投資標的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投資利得 ／（損失）總額 港幣千元
國美金融科技（上市編號：628.HK）	(24)
國電科環（上市編號：1296.HK）	500
	476



### 證券投資業務(續)

本集團之上述證券投資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合併資產負債表流動資產中記錄。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約為港幣 85,000 元。

投資標的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佔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總額之比例 %
國美金融科技	85	100

### 財務回顧

#### 收入

二零二二年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港幣 231,616,000 元。按業務板塊劃分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SMT 裝備製造及其相關業務	231,140	308,837
證券投資	476	14,144
總計	231,616	322,981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續)

#### 其他收益

年內，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約港幣 20,664,000 元，同比減少約港幣 2,400,000 元。主要是由於租金收入增加約港幣 1,741,000 元，政府補助減少約港幣 3,638,000 元，代理及行政服務收入減少約港幣 467,000 元。

#### 分銷成本

年內，本集團錄得分銷成本約港幣 45,193,000 元，同比減少了約 11.56%。

#### 行政費用

年內，行政費用約港幣 97,228,000 元，相比上年同期增加約 27.34%。

#### 財務費用

年內，財務費用淨額約港幣 4,531,000 元，同比減少約港幣 3,834,000 元，主要是減少攤銷可轉股債券應計利息。

#### 年內(虧損)/溢利

基於以上所述，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為港幣 24,504,000 元，對比二零二一年度利潤約港幣 38,282,000 元有所減少。

## 財務回顧(續)

### 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

下表列示本集團各年度的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比率約為0.11%。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年內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收益	(24,504)	38,282
財務費用－淨額	4,531	8,365
所得稅費用	(549)	8,134
折舊及攤銷	20,780	17,522
息稅折舊攤銷前收益	258	72,303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具充裕營運資金。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港幣563,736,000元，流動資產比率約165%，足以支撐本集團日常營運需要。經參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借貸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的比率計算，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約148.57%。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餘額約為港幣470,921,000元。

### 財務回顧(續)

#### 營運資金管理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約港幣 273,446,000 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相較年初約港幣 308,462,000 元減少約港幣 35,016,000 元。本集團平均存貨周轉日數約為 95 日，同比增加 12 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3 日)；平均應收賬款周轉日數約為 107 日，同比增加 12 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 日)；平均應付賬款周轉日數約為 67 日，同比減少 15 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 日)。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年內，本集團資本開支總額約港幣 376,366,000 元。資本開支中，約港幣 359,869,000 元用於購買機器設備，約港幣 400,000 元用於購買運輸設備，約港幣 4,932,000 元用於辦公場地整改及裝修，約港幣 11,165,000 元用於在建工程。

####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包括本集團之進出口、信用證、跟單信用證、信託收據及銀行借款)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

- (i)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賬面淨值總額約港幣 74,087,000 元的若干土地及物業的第一法定押記。

#### 權益及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港幣 316,964,000 元。相比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港幣 348,589,000 元減少約 9.07%，本年度金額減少主要是年內虧損所致。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 經營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有關的經營風險。為管理經營風險，各業務分部的管理層負責監控彼等各自業務內部的業務經營及評估經營風險。彼等負責落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式，並應向董事報告有關項目營運的任何不合規情況並尋求指示。

本集團重視道德價值，預防欺詐及賄賂行為，並已設立檢舉程式，與其他部門及業務分部及單位進行交流，以報告任何不合規情況。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風險已有效降低。

#### 金融風險

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外匯風險及價格風險等。

#### 信用風險

為盡量降低信用風險，董事密切監控所面臨信用風險的整體水準，且管理層負責釐定信用審批及監察收款程式的落實，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各筆個別貿易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額作出足夠減值準備。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用風險已大幅降低。

#### 流動資金風險

董事已建立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以滿足本集團短期、中期及長期融資及流動資金管理要求。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準，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維持於管理層認為足夠為本集團提供營運資金的水準，以及緩解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已得到有效管理。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續)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因其若干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港幣、美元計值而面臨各種貨幣風險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於年內，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控其面臨的該等貨幣之外匯波動風險及在有需要時採取適當對沖措施。

####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證券投資業務分部的業務全部來自於投資聯交所主板上市之股票，因此，本集團持有的股票的價格波動將影響本集團的稅後利潤。為了管理證券價格波動風險，本集團將根據持有股票的歷史波動情況並結合公司的風控政策對其投資組合進行分散以規避或減少由於股票價格波動而帶來的風險。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聘用約358名全職僱員及工人，集團在香港則聘用約22名職員。本集團繼續透過向僱員提供足夠定期培訓，維持及提升僱員的工作能力。本集團根據行業慣例發放酬金予其僱員。於中國內地，本集團根據現行勞工法向僱員提供員工福利及花紅。於香港，本集團提供退休金計劃及與表現掛鈎花紅等員工福利。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知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之重要性，確信傑出之董事會、良好之內部監控、向全體股東負責乃企業管治原則之核心要素。本公司致力確保其業務遵守有關規則及規例，以符合適用守則及標準，並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會定期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二零二二年內的所有適用時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董事會

董事會在主席的領導下負責監督本公司的業務和營運管理，並以提升股東資產價值為宗旨。董事會根據有關監管規定，制訂和審批本集團的發展和業務策略與政策，審批年度預算與業務計劃、建議股息方案及監督管理層等。本公司管理層以行政總裁為首，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營運。

本公司一貫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及3.10A所載的董事會組成及董事資格相關規定。截至本報告日期期間，本公司董事會共有八位董事，包括兩位執行董事、兩位非執行董事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超過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不少於一位具備有關會計或財務管理等專業資格及學歷。董事會之組成刊載於本報告第33頁之「會議出席記錄」一節。各董事的簡介已刊載於本年報第41至第44頁「董事簡介」一節。相關內容也可在香港交易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ict.com](http://www.sino-ict.com))查閱。

### 董事會(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李勇軍先生及李進先先生。上述董事之委任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五日起生效。本公司已分別與李勇軍先生及李進先先生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可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且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

本期間，本公司已接獲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發出之獨立性年度確認函。董事會已評估彼等之獨立性，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規定之獨立性。

董事已獲得完整及足夠之解釋與資料，以便彼等就本公司之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知情決定或評估，並適時履行彼等之職務及責任。董事為妥善履行彼等之職責，可於必要時諮詢獨立專業顧問，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本公司定期召開董事會會議，以審閱及批核財務報表及營運表現，同時考慮及審核公司的政策及策略，參與決策公司重大事項等。本年度，董事會共舉行八次會議(大約每季度兩次)，並確保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董事會主席、本公司行政總裁以及其他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 董事就任須知及持續發展

每名新委任董事均獲全面就職資料，以確保其對本公司運作及業務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知道其在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適用法律規定及其他監管規定下之董事職責。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守則A.2所載之企業管治職能守則條文。

## 董事會(續)

### 企業管治職能(續)

董事會已檢討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以及檢討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持續專業發展

因應合規要求的持續更新及市場不斷涌現之新趨勢，本公司持續向董事提供多方面的培訓資料，同時鼓勵董事尤其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於其工作領域參與各類專業培訓活動，從而提升董事會之管治水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向本公司提供的培訓記錄令人滿意，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企業管治／法例、 規則及規例之更新	
	閱讀材料	簡報會／ 研討會
<b>執行董事</b>		
袁以沛先生(主席)	✓	✓
夏源先生(行政總裁)	✓	✓
<b>非執行董事</b>		
李勇軍先生	✓	✓
李進先先生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彥欣先生	✓	✓
崔宇直先生	✓	✓
鮑毅先生	✓	✓
平凡先生	✓	✓



### 董事會(續)

#### 董事及高級職員保險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面臨之法律訴訟作適當投保安排。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符合守則條文第C2.1條之規定，即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本集團董事局主席一職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袁以沛先生在杜洋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八月辭職後接任，而本集團之行政總裁則由執行董事夏源先生擔任。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宇直先生(委員會主席)、鮑毅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李進先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檢討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作匯報；審閱本公司之財務資料，包括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以及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議本集團的年度審核計劃；檢討及監控核數師工作程序及其獨立性；檢討公司有否遵守法律和上市規則規定，以及當有需要時聘請獨立法律或其他顧問。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各成員出席記錄詳列於本報告「會議出席記錄」一節。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及向董事會提供下列建議：

- (a) 審閱年內之年度及中期財務報告稿及業績公告稿；
- (b) 審閱外聘核數師之薪酬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董事會(續)

### 審核委員會(續)

- (c) 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或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
- (d) 審閱外聘核數師年度審計計劃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守則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旨在審閱董事與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架構，並釐定所有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根據聯交所二零二二年七月公佈的對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股份期權計劃》的修訂，本公司已針對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作出了相應修訂，新增內容為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應包括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鮑毅先生(委員會主席)、平凡先生，以及執行董事袁以沛先生。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各成員出席記錄詳列於本報告「會議出席記錄」一節。薪酬委員會已考慮及向董事會提供下列建議：

- (a) 就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
- (c) 就現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d) 就新委任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e) 檢討並批准本公司的年度花紅計劃，向管理人員及其他僱員酌情發放花紅。

### 董事會(續)

#### 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其他有關於董事酬金及最高五位薪酬人員，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要求分別呈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5及16。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守則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旨在每年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以確保各董事會成員之技巧、經驗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要求，可為企業發展提供多視角意見，亦與集團所需之企業管治相匹配；依照上市規則之要求審慎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及定期審議董事提名政策是否行之有效及具透明度。提名委員會包括三位成員，為執行董事袁以沛先生(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宇直先生及平凡先生。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共召開兩次會議，各成員出席記錄詳列於本報告「會議出席記錄」一節。提名委員會已考慮及向董事會提供下列建議：

- (a) 審閱本集團的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多元化且與現時企業管治需求相匹配，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策略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c)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d)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董事會(續)

### 提名委員會(續)

董事會自二零一八年起制訂及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提名政策，以符合於二零一九年生效之守則要求。於二零二二年度，提名委員會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做出檢討，並確認相關政策適宜及具成效。政策摘要載列如下，而有關政策詳情已於本公司網站([www.sino-ict.com](http://www.sino-ict.com))投資者資訊欄目登載。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基於此，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時，會從不同層面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性，這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相關及適用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支持性別平等，並通過董事會決議，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聘任不少於一名女性董事，並將繼續在整個公司運營中強調性別平等。二零二二年，本公司所有僱員的男女比例是 30:7。

本公司非常著重確保董事會成員的技能及經驗組合均衡分佈，以提供不同觀點與角度、見解和提問，讓董事會可以有效地履行其職務，就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及策略制定良策，以及配合董事會的繼任計劃及發展。

#### 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就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在評估人選時，委員會會參考候選人在業界的聲譽、成就和經驗、可用時間和相關部門的利益、董事會各方面的多元化等。董事會任何擬議候選人的任命或董事會任何現有成員的重新任命將根據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和其他適用的規則和條例進行。

提名委員會按年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並在必要時提出修訂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

### 董事會(續)

#### 提名委員會(續)

##### 提名政策(續)

獨立董事透過客觀判斷及對管理層提出建設性的提問，提高董事會的效能及決策。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其獲委任時須接受獨立性評核，其後按年以及任何其他需重新考慮的情況下須再次接受評核。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已按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準則，評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作出的年度確認。

##### 其他機制

本公司已實施多項機制，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

1. 非執行董事佔多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無論何時均遵守上市規則第3.10及3.10A條。本公司董事會8名成員中，非執行董事佔6名，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4名，有利於董事會廣泛接受多渠道信息。
2. 董事會構成多元化：本公司董事來自不同行業，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和專業知識，可為董事會決策提供專業見解和獨特觀點。
3. 非執行董事在其獲委任時須接受獨立性評核，其後按年以及任何其他需重新考慮的情況下再次接受評核。提名委員會已按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準則評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就其獨立性所作出的年度確認。
4. 決策：倘若大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的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重大的利益衝突，有關事項將以舉行董事會會議(而非書面決議)方式處理。在交易中本身及其緊密聯繫人均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會出席有關會議。
5. 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的溝通：董事會主席每年至少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 董事會(續)

### 提名委員會(續)

#### 提名政策(續)

本公司每年會對上述機制的執行情況及有效性進行審閱，並認為該等機制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得到妥善有效執行。

### 會議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席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董事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股東週年 大會	股東特別 大會
會議舉行次數	8	2	2	2	1	1
<b>執行董事</b>						
袁以沛先生(主席)	8/8	不適用	2/2	1/1*	1/1	1/1
夏源先生(行政總裁)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杜洋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不適用
<b>非執行董事</b>						
李勇軍先生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李進先先生	8/8	2/2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彥欣先生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崔宇直先生	8/8	2/2	不適用	2/2	1/1	1/1
鮑毅先生	8/8	2/2	2/2	不適用	1/1	1/1
平凡先生	8/8	不適用	2/2	2/2	1/1	1/1

\* 杜洋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辭任本公司董事會和提名委員會職務，在他任期內，董事會共召開四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一次會議。執行董事袁以沛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繼任本公司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職務，在他任期內，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一次會議。

###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本公司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其聯屬公司支付之酬金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支付／ 應支付費用 港幣千元
審計服務	1,772
非審計服務*	101
	1,873

\* 由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聯屬公司提供。

### 公司秘書

本公司秘書劉維先生為本公司職員，並熟習公司日常運作及事務。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接受超過十五小時的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 董事之責任聲明

董事確認其就每個財政年度編製真實公平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狀況以及本集團業績及其現金流之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裕資源供可見將來持續經營，故適宜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 核數師之責任聲明

核數師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載於第 72 至第 77 頁獨立核數師報告。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確保本集團設有合適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按年檢討系統的有效性，包括確保會計、內部審核、財務匯報職能方面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方面的資源足夠。本集團已針對不同業務板塊及管理分部分別設置相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完成本年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檢討，並未發現任何重大風險情況。惟因風險之不確定性，該等系統及管理制度的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故董事會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不斷完善風險管理系統，通過已經建立的風險管理系統和風險管理流程不斷提升公司風險管理能力，確保本集團業務長遠增長和持續發展。就持續監察及管理重大風險而言，本集團採納三級風險管理方法，以識別、評估、降低及應對風險，形成自上而下及涵蓋全集團之風險管理系統。一級風險管理由各附屬公司負責識別、評估及監察與各自業務或交易相關的風險；二級風險管理由本集團管理層界定風險管理規則、提供技術、資源支持；三級風險管理則由內部審核部門通過持續檢查及監控確保一、二級風險管理確實存在且行之有效。

內部監控方面，本集團參照COSO報告原則制定內部監控系統，涉及內部環境、風險評估、監控活動、資訊及溝通和內部監督五項要素，確保本集團經營合乎所在地法律法規、集團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資料真實完整，從而安全有效地開展經營活動。系統有效性方面，本集團管理層根據COSO框架擬定了內部監控自我評估問卷，並指導各附屬公司管理層遵照進行自我評估，收集評估結果後進行匯總分析，在自我評估的基礎上，進一步針對內部監控缺陷進行積極改進。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年內，本集團內部監控的重點集中在新增業務(即儲能和探鳥雷達業務)的制度和流程設計上，持續關注新冠疫情對公司業務的影響，積極提升公司對業務轉變及外在環境更新的應對能力。具體而言，本公司內部監控的重點部門有研發、市場和項目部，重點措施包括研發團隊人員結構省檢和研發成果認定；客戶開發流程重新評估，慎防僱員獨握客戶信息導致的離職後客戶流失；根據項目所在地的實際情況，對項目開發、落地流程進行梳理；就具體項目分別設計內控制度，包括前期可行性研究、落地過程中流程評估再造等。此外，本集團持續關注廠區和項目所在當地的疫情政策，確保遵守疫情防控政策的前提下，如期進行項目開工建設，順利安全運營生產。

年內，本集團針對生產營運可能涉及的監管風險、市場競爭和創新風險以及社會責任風險等均採取了系列管控措施，有效保證所面臨的風險在可控水平範圍內，沒有發生任何重大或者需要披露的風險事件。

本集團亦設有專責工作小組，負責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並時時留意對應的內部監控措施。該工作小組成員包括董事、公司秘書及其他高級管理層，亦會根據具體情況積極尋求外部法律意見，確保此項工作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上市規則等有關法律及規定。

本集團亦制定舉報政策，讓僱員及其他持份者可暗中及以不具名方式向審核委員會提出其對本公司任何可能的不當事宜的關注，本集團亦制定了促進和支持反貪污法律及規例的政策和系統，相關內容以及本集團針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風險的監控及管治架構，將於第53至第71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做出詳述。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且足夠，有關財務報告及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程序有效，已知悉並信納本公司管理層對該等系統足夠且有效的確認。本公司的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已由足夠且具有適當資歷及經驗的僱員履行，且該等僱員已接受合適而充分的培訓及發展。董事會亦信納，本集團的內部控制職能已獲足夠的資源，以及僱員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等亦均為足夠。

## 股東權利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會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視何者適用而定)的主席出席。本公司管理層會確保外聘核數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有關審計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會計政策以及核數師獨立性等問題。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公司法」)，持有本公司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10%)之登記股東(「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可向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現時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註冊辦事處」)提交書面呈請，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必須在其呈請中列明股東特別大會之目的，而有關呈請必須由所有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簽署，並可由若干相同格式之文件組成，各自須經一名或以上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簽署。

股份登記處將核實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提交之呈請所列之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資料。一經接獲股份登記處確認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之呈請符合程序，公司秘書將立即與董事會安排根據所有相關法定及監管規定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充足通知，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之呈請經核實未有符合程序，本公司將告知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相關結果，因而不會按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股東權利(續)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續)

倘董事會並無於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遞交呈請起計二十一日內正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或其中代表全體呈請人總表決權半數以上之任何人士)可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按此方式召開之任何股東特別大會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遞交原呈請之日期起計三個月內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呈請人依此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須盡可能以接近本公司召開會議之方式召開。

####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之程序

根據公司法，持有本公司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繳足股本不少於二十分之一(5%)之登記股東(「呈請人」)，或不少於100名有關登記股東，可向本公司提交書面要求：(a)向有權接收下一屆股東大會通知之股東發出通知，以告知任何可能於該大會上正式動議及擬於會上動議之決議案；及(b)向有權獲發送任何股東大會通告之股東傳閱不超過1,000字之陳述書，以告知於該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所述事宜或處理之事項。

由所有呈請人簽署之呈請可由若干相同格式之文件組成，各自須經一名或以上呈請人簽署；且呈請須在不少於(倘為要求通知的決議案之呈請)大會舉行前六週或(倘為任何其他呈請)大會舉行前一週，遞交至註冊辦事處，並須支付足以彌補本公司相關開支之款項。惟倘在遞交呈請後六週或較短期間內之某一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則該呈請雖未有在規定時間內遞交，就此而言亦將被視為已妥善遞交。

#### 股東推選某人參選董事之程序

有關推選某人參選董事之程序，請瀏覽本公司網站([www.sino-ict.com](http://www.sino-ict.com))投資者資訊欄目項下投資者／股東查詢一節。



## 股東權利(續)

### 股東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隨時透過公司秘書以書面形式將其查詢及問題遞交董事會。公司秘書之聯絡詳情如下：

公司秘書  
劉維先生  
香港九龍  
尖沙咀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  
69樓02-03室

傳真：(852) 2343 3120

電郵：enquiry@sino-ict.com

股東亦可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ino-ict.com](http://www.sino-ict.com))投資者資訊欄目項下之公司章程一節，以供投資者閱覽。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向股東披露重要信息以傳達其意見的渠道包括公司的財務報告(中期報告和年度報告)、通函、年度股東大會和可能召開的其他股東大會以及可能召開的監管披露通過香港交易所網站和本公司網站要求或必要。

本公司年內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確認與股東的溝通有效。

##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將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之概要(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財務報告(重新載列/重新歸類,倘適合))載列如下。與此同時,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會計政策變更,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本集團對以前年度報告期間的比較數字進行重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重述)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重述)
<b>業績</b>					
營業收入及證券投資收益	<b>231,616</b>	322,981	270,560	201,163	71,430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b>(33,641)</b>	46,416	25,249	(6,802)	(143,422)
所得稅抵免/(費用)	<b>549</b>	(8,134)	(5,599)	(4,809)	20,822
年內(虧損)/收益	<b>(33,092)</b>	38,282	19,650	(11,611)	(122,6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重述)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重述)
<b>資產及負債</b>					
資產總額	<b>1,157,741</b>	759,615	753,206	699,448	634,914
負債總額	<b>(804,224)</b>	(411,026)	(443,992)	(410,102)	(331,966)
	<b>353,517</b>	348,589	309,214	289,346	302,948

### 執行董事

袁以沛先生，現年 51 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局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袁以沛先生目前擔任芯鑫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及執行副總裁，及中青芯鑫(蘇州工業園區)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法定代表人、董事及總裁，彼亦為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芯鼎有限公司的董事。此外，還兼任上海國微思爾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盛吉盛(上海)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袁以沛先生於一九九六年開展其職途，曾於多間國際銀行任職，包括花旗銀行、中國信託銀行及巴克萊銀行。袁以沛先生曾任淡馬錫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副總裁、澳新銀行集團總監及天津銀行副行長。袁以沛先生持有中國台灣清華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及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分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夏源先生，現年 42 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夏源先生持有浙江大學傳播學博士學位、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 EMBA 金融碩士學位，以及 Bournemouth University 營銷傳播學碩士學位。夏源先生目前擔任芯鑫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執行副總裁，彼亦為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芯鼎有限公司的董事及總裁。夏源先生曾擔任北京同仁堂健康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中國長城計算機(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的副總裁及華為技術有限公司的銷售工程師及營銷經理。夏源先生於戰略規劃、營銷及資本運營方面擁有逾 10 年經驗。

## 董事簡介

### 非執行董事

李勇軍先生，現年50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勇軍先生目前擔任上海浦東科技投資有限公司創始合夥人、董事兼執行總裁，上海萬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半導體裝備材料產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總裁，上海飛凱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蘇新順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以及上海凱世通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在任職此等職位之前，李勇軍先生先後於上海市浦東新區科學技術委員會、上海浦東生產力促進中心、上海市浦東科技資訊中心及浦東新區科技局高新技術產業化處任職。此外，彼亦曾任大塚(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浦東科技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萬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及上海新梅置業股份有限公司主席。李勇軍先生持有中國上海交通大學博士學位。

李進先先生，現年49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委員。李進先先生現擔任中青芯鑫(蘇州工業園區)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常務副總裁。加入中青芯鑫(蘇州工業園區)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之前，彼曾於中國農牧漁業國際合作公司、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摩根士丹利資產服務中國有限公司及德意志銀行全資附屬公司CATHAY顧問北京有限公司任職。李進先先生並曾任國開熔華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總經理。李進先先生持有中國首都經濟貿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以及中國人民大學兼讀深造學位，主修實用經濟學。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彥欣先生，現年 65 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於多間機構擔任要職，包括擔任國家集成電路產業投資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及長江存儲科技有限公司(國家存儲器基地)監事會主席等。王彥欣先生持有中國人民大學會計學學位及中國人民大學經濟系政治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中國內地擁有高級經濟師資格。

崔宇直先生，現年 57 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委員。崔宇直先生為資深獨立投資顧問。彼持有美國聖母大學應用物理學最高榮譽學士學位及美國芝加哥大學商學院 MBA 學位。崔宇直先生擁有超過二十年金融和財務管理，特別是國際資本市場運作和企業運營管理領域的豐富經驗。崔宇直先生曾於多間機構擔任要職，包括擔任天健醫療集團執行總裁、香港西京基金私募投資主管、人和商業(股份代號：1387.HK)運營和投資總經理、眾安房產首席財務官(股份代號：672.HK)、卓越集團首席財務官、財富投股中國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上海復地集團副總裁等職務。崔宇直先生現為雲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84.HK)的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 董事簡介

###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鮑毅先生，現年 47 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委員。鮑毅先生現任跨境股權投資平台－灤柏資本 (Cedarlake Capital) 主席，致力於推動全球重要產業、經濟體、資本市場間的協同價值創造。在創立灤柏資本之前，鮑毅先生為前摩根士丹利重要的投資銀行家、董事總經理，同時是其中國證券平台－摩根士丹利證券(中國)的首席執行官。鮑毅先生還曾任廣融達金融租賃有限公司董事長。鮑毅先生擁有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被選為上海浦東新區百人計劃金融專家。

平凡先生，現年 44 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委員。彼持有英國曼徹斯特大學商學院管理學學士學位及清華大學經管學院 EMBA 學位。平先生現擔任朗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行政總裁、全國青聯委員、中國經濟五十人論壇企業家理事會理事、上海市黃浦區政協委員及上海康德雙語實驗學校理事長。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於本年度，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各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則涵蓋(i)SMT裝備製造；(ii)證券投資；(iii)新能源銷售與儲備；及(iv)鳥類探測雷達設備的銷售、研發以及鳥類探測和驅離的定制集成解決方案。於本年度，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是在已有業務的基礎上，新增了上述第(iii)及第(iv)項。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78至第193頁之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年度派發任何股息。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40頁。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年度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8。

## 股本

本公司年內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以及合併權益變動表內。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約為港幣88,912,000元，可以悉數繳足紅股之方式分派。

### 銀行及其他貸款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銀行貸款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總銷售額約為本年度總銷售額之20.36%，而向最大客戶之銷售所佔比重則約為8.14%。本年度，本集團之五大供應商合計之採財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21.60%，而向最大供應商之採購所佔比重則約為5.50%。

本公司之董事、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5%之任何股東於年內概無擁有本集團任何五大供應商之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袁以沛先生(主席)(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獲委任)

夏源先生(行政總裁)

杜洋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李勇軍先生

李進先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彥欣先生

崔宇直先生

鮑毅先生

平凡先生

杜洋先生因個人原因需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87 條及第 88 條之規定，夏源先生、崔宇直先生及平凡先生將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合資格重選連任。夏源先生、崔宇直先生及平凡先生已通知董事會彼等願意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合資格膺選連任，且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

本公司已收訖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其獨立身份之年度確認書，於本呈報日仍視彼等為獨立人士。

### 董事履歷

本公司董事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 41 至第 44 頁。

### 董事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補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 董事之合約權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關係重大之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上市規則項下的非豁免關聯交易。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條例下的非豁免關聯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7 內披露。

###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之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 重大合約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透過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取行利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上述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上述權利。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惟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短倉：

### 於股份中之長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佔總股權之	
		持有 普通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
芯鼎有限公司(附註1)	實益擁有人	987,176,230	67.85
陳萍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	6.87
畢天富(附註2)	實益擁有人	87,783,168	6.03
達廣(附註3)	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84,270,000	5.79

附註：

1. 芯鼎有限公司由上海青芯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上海青芯」)全資擁有。上海青芯由中青芯鑫(蘇州工業園區)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擁有50.1%權益，上海半導體裝備材料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28%權益，及河南戰興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持有21.9%權益。
2. 畢天富先生於87,783,16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包括(a)畢天富先生直接持有的37,525,200股股份，(b)Sun East Group Limited(畢天富先生及其配偶梁巧心女士分別擁有其50%權益)直接持有的3,796,000股股份，(c)Sum Win Management Crop.(由畢天富先生全資擁有)直接持有的2,424,800股股份，及(d)Mind Seekers Investment Limited(由畢天富先生全資擁有)直接持有的44,037,168股股份。
3. 達廣國際有限公司(「達廣」)由吳新先生100%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之權益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所知，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並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無論直接或間接)或持有淡倉的記錄。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百慕達(即本公司註冊成立所有司法權區)法例均無規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優先發售新股。

### 管理合約

除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與任何個別人士、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管理或管轄本公司任何業務的整體部分或任何重要部分。

### 稅務寬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可由於持有本公司股份而享有任何稅務寬免。

### 獲准許補償條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各董事或其他高級行政人員有權就履行其職務或在其他有關方面蒙受或產生之所有虧損或負債，自本公司之資產中獲得賠償。此外，本公司就董事可能面對之有關法律行動安排適當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 報告日後發生的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重大事項。

### 分部資訊

有關分部資訊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



## 環境政策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維護其經營所在環境及社區之長期可持續性。作為負責任的企業，據董事所知，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與環境保護有關的法律及法規。

## 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

就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於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規例。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適用之法律及法規。

## 與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深知本集團業務之成功與其主要持份者(包括員工、客戶、供應商、銀行、監管機構及股東)的支持密不可分。本集團將繼續確保與各主要持份者維持有效溝通及保持良好關係。

## 股票掛鈎協議

本年內，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 董事酬金

董事之袍金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其他酬金乃由本公司董事會參考董事之職責、責任、表現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

### 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之公開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於本呈報日，董事確認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不少於 25%。

###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經由本公司的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致同香港」)所審核。

致同香港已於本公司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獲重新委任，其任期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止，並合資格且願意獲本公司續聘。

致同香港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此日期前，本公司核數師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代表董事會

袁以沛

主席

香港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各位尊敬的股東、投資者及各持份人士：

本人謹代表芯成科技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報告」)，以回顧及闡述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各方面的管理方針、策略、措施、目標，以及成果。

## 管治政策

本集團深知企業乃社會的一份子，需積極承擔相應之社會責任，以促進企業發展與自然環境、社會持份者的互融共興。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在環境責任方面嚴格執行各項環保法律法規及企業內部的環保作業政策，並積極研發與推廣環境友好型產品，盡可能減少企業運營過程中各方面對自然環境的影響，以展現本集團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在社會責任方面，本集團持續為員工提供安全良好的工作生活環境，不斷拓寬員工發展平台，促進員工個人發展與企業發展相結合。此外，本集團亦積極維護與供應商、客戶以及各持份者的良好關係，投入資源幫助社區建設，努力承擔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於 ESG 各方面所應用及採取的具體政策與措施，將於報告的具體章節做出披露。

### 管治架構

因應聯交所對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 指引」)及上市規則相關條文做出的更新，本集團著重規範了董事會層面對 ESG 事宜管治責任，包括部署監管策略，檢視 ESG 事務進度及過程，定制管理評估方法以及檢視結果。本集團已設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專責小組(「ESG 專責小組」)，通過清晰化、制度化的方式保障董事會對 ESG 事宜的有效管治。ESG 專責小組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具體營運負責人，涵蓋董事會辦公室、財務部、行政部、人力資源部、市場部等各個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內容相關的部門。其主要責任包括：(i) 基於持份者溝通以及本集團之業務特性，評估對本集團運營及發展具有重要影響的 ESG 事宜，並對其重要性進行排列，從而制定報告範圍及匯報重點。上述評估過程與評估結果須定期檢討並向董事會作出匯報；(ii) 基於評估結果，持續監測本集團 ESG 表現、收集與整理報告所需的各項 ESG 數據與資料，並就 ESG 事宜的管理策略與目標進度向董事會作出匯報與及建議；及 (iii) 撰寫報告並提交董事會審閱。

綜上，董事會將持續關注與 ESG 相關之管治政策與管治架構，並依據各項措施之成果、未來業務發展情況和市場形勢，適時檢討董事會對 ESG 事宜的管治有效性，並在需要時及時做出調整。本集團將不斷努力，在 ESG 領域提升表現水平，為社會之可持續發展做出更大貢獻。

董事會主席

袁以沛

### 報告準則及範圍

報告乃根據ESG指引所載之要求編製。報告涵蓋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報告期間」)有關ESG之資料及活動。報告中的環境與社會數據主要涵蓋本集團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的生產園區(「廠區」)。該經營分部承載了本集團主要的生產經營活動，可充分反應本集團於ESG方面之表現，而相關數據主要由內部記錄及估算得出。報告期間，本集團新增儲能業務及雷達業務兩項主營業務，但由於新增業務仍處於前期投入階段，並未對本集團ESG表現造成影響，故暫未列入本年度之ESG報告。本集團將定期審視新增業務運營情況，適時將其於未來納入ESG報告範圍。

報告依照重要性、量化及一致性的匯報原則編製。本集團以一貫採用之固定量化標準與方法紀錄及披露各項環境與社會數據，且保持各關鍵績效指標統計標準的一致性。就重要性評估而言，ESG專責小組已梳理對本集團運營與發展具有重要影響之持份者，並對各ESG事宜進行重要性評估。於報告期間，持份者參與情況及ESG事宜重要性評估結果如下。

###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深知企業之長期穩定發展有賴於企業和各主要持份者的良性互動。本集團通過多種渠道，與包括股東、僱員、供應商、客戶、政府部門與社區團體在內的各主要持份者進行溝通，收集其對於本集團ESG相關事宜的意見及建議，並盡量改善以提升管治水平。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持份者參與(續)

主要持份者	溝通渠道
股東及投資者	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如有) 半年報、年報、公告及其他公佈的資料 公司網站 通訊
僱員	定期表現考核 職業培訓、團隊拓展活動及文化活動 面談
供應商	商業會議、面談 招投標活動 供應商大會
客戶	客戶支援熱線及電郵 產品展會
政府與社區	志願活動 訪談會(如有) 現場檢驗、檢查 慈善及社會投資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本集團在識別 ESG 事宜並評估相關事宜對本集團及其主要持份者(包含股東、僱員、客戶、供應商、政府與社區等)的影響時，已考慮本集團之業務特性、地理位置、經營情況等實際條件，並結合於不同溝通渠道所收集到的相關持份者反饋，對各重大 ESG 事宜之重要性進行分級。

相關重大事宜及其所屬之 ESG 報告指引範疇載列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重要性
<b>A. 環境</b>		
A1. 排放物	溫室氣體排放	中
	廢物管理	中
A2. 資源使用	能源消耗	中
	水源消耗	中
	包裝物料消耗	中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經營活動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影響	中
A4. 氣候變化	極端天氣(如颱風、高溫)對生產經營活動的影響	中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	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重要性
<b>B. 社會</b>		
B1. 僱傭	招聘、晉升及解僱	中
	薪酬及福利	中
	平等機會	中
B2. 健康與安全	生產場所安全配套及管理制度的	高
	員工生活區域安全配套及管理制度的	高
B3. 發展及培訓	員工在職培訓及多元化發展	中
B4. 勞工準則	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高
B5. 供應鏈管理	公平明晰的採購規則	中
	穩定業務關係	中
B6. 產品責任	知識產權	高
	售後服務	中
	私隱保護	高
B7. 反貪污	反貪污及賄賂政策及舉報機制	中
	反貪污培訓	中
B8. 社區投資	社區參與	中
	慈善活動	低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A. 環境

#### A.1 排放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SMT裝備製造及半導體相關業務。與一般工業企業的生產過程不同，SMT裝備的生產過程中並不會產生對環境造成大規模、重污染的廢氣、廢水和固體排放物。此外，本集團已將基礎加工工藝環節外包，因此亦不會產生污水、污泥等國家規例所界定的有害廢棄物。

報告期間，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及《環境監測管理辦法》等國家及地方性法律法規。

廠區生產經營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氣排放主要來自於物流運輸。報告期間，本集團排放氮氧化物( $\text{NO}_x$ )約3.20千克，較上年度的3.64千克同比減少12.19%，連續第五年減少排量；排放硫氧化物( $\text{SO}_x$ )0.04千克，較上年度減少27.36%；排放顆粒物(PM)0.24千克，比上年度減少15.17%。

由於廠區生產作業並無直接採購化石燃料、油料或液化石油氣作為能源來源，故直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運輸過程中的汽油及柴油燃燒。報告期間，廠區直接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約為7.75噸，較上年的8.54噸減少9.26%。其中，二氧化碳( $\text{CO}_2$ )排放量6.90噸，較上一年度的7.64噸減少9.61%；排放甲烷( $\text{CH}_4$ )0.01噸，與上年度基本持平；排放氧化亞氮( $\text{N}_2\text{O}$ )0.83噸，較上一年度的0.88噸減少6.20%。本集團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廠區日常運作所倚賴的外購電力。報告期間，廠區間接產生的溫室氣體總量為1,376.35噸，相比去年的1,216.14噸增加13.17%。上述用電導致的二氧化碳( $\text{CO}_2$ )排放量根據《廣東省企業(單位)二氧化碳排放信息報告指南(2022年修訂)》計算。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A. 環境(續)

##### A.1 排放物(續)

總體而言，廠區於報告期間各類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量與上一年度基本持平，部分小幅波動。本集團已經訂立目標，在可行情況下進一步減少氣體排放量以符合當地適用的法律法規標準，並盡最大可能減少生產經營對環境造成的不利影響。就車輛管理而言，本集團制訂有完善的運輸工具管理規定，並設立專人對運輸工具使用的合理性及使用情況進行記錄與監督，以避免不必要的能源消耗。在控制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上，本集團會對所有車輛定期進行詳細檢查和保養，以保持車輛運作良好和排放符合法例要求；調整優化使用無鉛汽油和使用溫室氣體排放系數更低的柴油的比例，以盡可能減低溫室氣體排放量。

廢棄物方面，正如前文所述，廠區的生產作業並不產生有害廢棄物。報告期間，廠區產生屬於無害廢棄物的生活垃圾13噸，比上一年度的15噸同比減少13.33%。本集團將以在可行情況下進一步減少廢棄物為減廢目標，並盡最大可能提高廢棄物回收水平。具體而言，本集團將持續提倡減廢環保的企業文化，鼓勵員工盡量減少生產不必要的垃圾，同時提高生活垃圾的回收率。本集團已製訂詳細的垃圾回收管理規定並嚴格遵照實施，以保證各類廢棄物得到有效回收及處置，具體包括在廠區內設置專門垃圾回收站，對廠區內各生產車間、倉庫、辦公室、宿舍等區域所產生的廢棄物按照可回收、不可回收及生產尾料三大類別進行分類投放，以及由外聘清潔公司對廢棄物進行分類回收處理或無害化處理。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A. 環境(續)

####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廠區於生產作業區域及員工生活區域需使用電力及水。於報告期間，廠區總耗電量為2,157,619千瓦時，比上一年度增加13%；耗水量為31,113立方米，同比增加34.05%。本集團於求取適用水源方面並無任何問題，各生產生活區域均具備穩定水源供應以滿足日常營運需求。本集團已參考《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製訂了內部用電及用水管理政策及相關指引，並設立目標，將在可行情況下進一步減少不必要之資源消耗，提高資源利用效率，並盡最大可能維持當前資源消耗水平。在電力使用方面，本集團以安全、節能為原則，由工程維修部門負責定期對廠區內生產、辦公及生活設備進行檢查及維護，確保各類設備均在最佳運行狀態，減少不必要的電力消耗；要求員工隨時注意節約用電，包括在非使用時間關閉生產及生活設備或減少設備待機時間、善用室內採光等。在水資源使用方面，本集團可順利求取適用水源，同時亦積極設定水資源使用管理指標，對廠區用水量按月進行統計及檢討，鼓勵員工節約用水。

本集團主要使用木方、紙皮、拉伸膜等物料進行產品包裝及運輸，已經連續三年停止使用難以降解的PE膠袋。報告期間，上述物料的總使用量為154.99噸，相比上一年度的194.80噸減少20%，包裝物料以木方為主，使用總量為152噸，比上一年度的190噸減少20%。此外，本集團在選取包裝物料時一向以簡明且可回收物料為採購標準，盡量減少包裝過程對環境的傷害。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A. 環境(續)

#####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的運營對環境及天然資源不造成直接重大影響。本集團一直堅持「邁向綠色及低碳」理念，並著力將有關理念貫徹至各業務分部，透過制定各種相關政策及流程並採納各種節能減排措施，實現更高能源效率，致力於最大化地降低對環境的影響，有關措施已在「排放物」及「資源使用」部分描述。

##### A.4 氣候變化

本集團廠區位於廣東省深圳市，而本集團之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則分佈於華南地區。經審視本集團之業務特性及經營範圍、供應鏈所處之地理環境，管理層認為各類極端天氣對本集團之生產經營活動及供應鏈造成顯著影響的機率較低，但就可能出現的極端天氣所引發的急性風險，本集團已制定相應的應對措施，以盡量減低不利影響。

受影響領域	極端天氣	應對措施
生產經營	颱風	密切留意政府及氣象機構發出之預警信號，於必要時停止戶外作業項目，確保員工留於室內安全地方。
	高溫	依照當地勞工法律，高溫時段避免戶外作業，同時在必要時向員工提供解暑飲品，減低中暑機率。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

#### B.1 僱傭

員工是企業核心競爭力最主要的來源之一。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的管理理念，重視員工發展，維護員工權益，保障員工健康安全，關愛員工生活，並強調「共創、共享、共承、共傳」的企業價值觀。我們相信，在多元和諧的環境中工作，可實現企業的不斷進步。本集團嚴格遵循落實相關勞工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及香港《僱傭條例》，並定期追蹤識別相關法律法的更新情況，保障員工享有合理薪酬、福利及休息時間等權益，通過不斷完善制度與機制為員工打造最佳的內部成長環境。

本集團對員工的解僱、招聘及晉升事宜均合理公平對待，為員工提供平等機會，促進員工組成多元化。在招聘過程中，確保不存在針對性別、年齡、性取向、宗教、種族等方面的歧視，嚴格遵守審批流程及制度；實行靈活彈性的薪酬制度，薪酬體系綜合考慮員工資歷、能力、市場薪酬水平及企業盈利等因素；對員工一視同仁，同時關注個體差異，重視及關懷困難員工並通過不同政策及機制對其給予關懷，維護其法定權益。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多項福利或津貼，包括節日、生日、職業健康檢查、員工體檢福利，以及伙食、交通、話費等多項補貼。本集團亦樂於與員工分享共同創造的成果，對於每一位為公司的發展做出過突出貢獻的個人以及團隊予以獎金激勵。

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通過制度規定、合同條款等方式，規範工作時間、休息休假等待遇相關管理，維護員工有關勞動報酬、工作時間、休息休假等方面的合法權益。報告期間，本集團未出現員工薪資違反當地政府政策的情況，亦未出現任何強迫或強制勞動等重大違反法律、法規及職業道德的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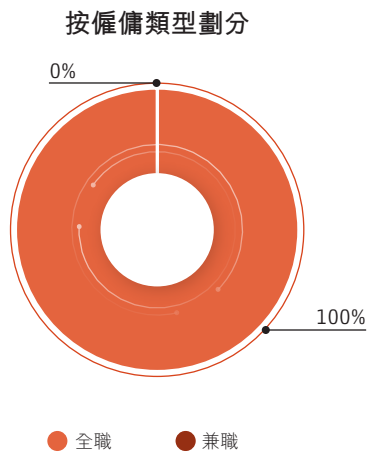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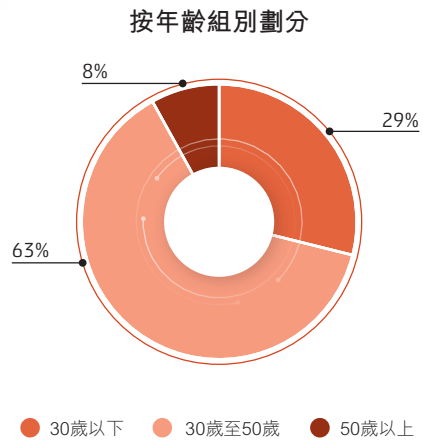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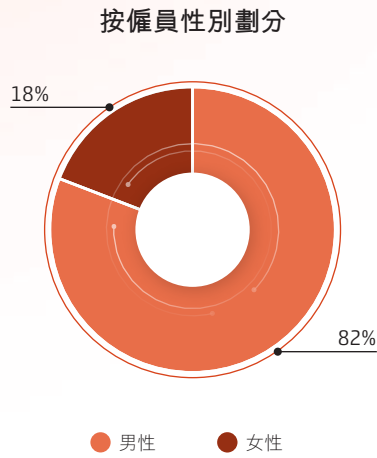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續)

#### B.1 僱傭(續)

報告期間，廠區總僱員人數為 358 人，並可按僱員性別、僱員年齡、僱傭類型作出以下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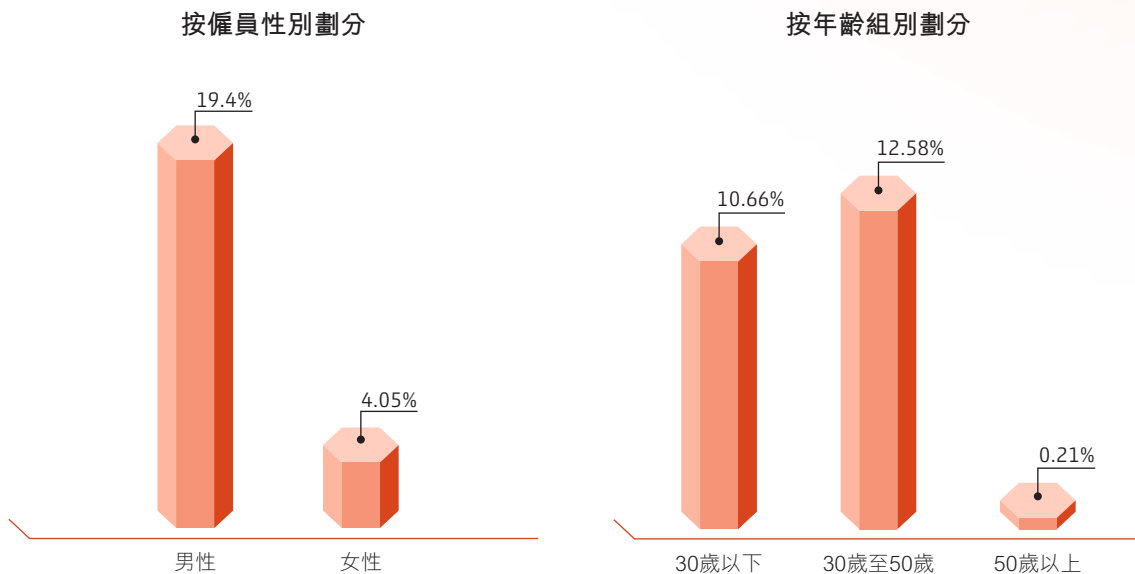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續)

#### B.1 僱傭(續)

穩定的工作環境有利於降低員工流失率，對企業平穩發展以及生產力的維護及提升非常重要。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同時也為僱員提供充足的在職培訓機會，注重與員工溝通，定期向員工收集有關公司政策或日常工作上的意見，為員工營造良好的職場環境和進步空間。報告期間，本團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如下：



由於報告所覆蓋的乃是本集團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的生產園區，所有員工流失皆發生於該區域內，故無須再依照地區進行劃分。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續)

##### B.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關愛員工身心健康，積極為員工提供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並鼓勵員工生活與工作平衡。

本集團制定有《安全管理制度》與《綜合應急預案》，針對安全生產進行系統化管理，同時根據各工作崗位的特性設有《安全操作規程》，就生產中各個環節的安全需求設定明確指引。本集團亦設有《設備維護與保養規範》，員工需根據相關規範對設備進行日常點檢。本集團廠區內設有食堂，並嚴格對於承包商的食品衛生與安全進行定期檢查，為員工創造良好的就餐環境和用餐品質。對於廠區內的員工宿舍區域，本集團定期就宿舍的衛生狀況及安全指標進行考核，並定時維修及更換室內用品，為員工提供清潔安全的居住環境。

本集團的生產過程，堅持安全第一、預防為主，有系統地執行各項安全管理制度，以更嚴謹的態度，努力降低生產和操作中的事故風險，於過去三年，並無因工亡故事件發生，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為0。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續)

####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堅持不斷提升員工素質，打造學習型企業。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內部和外部培訓，涉及供應鏈管理、品質管控、研發創新、降本增效、績效管理、倉庫實務等中高層管理類及實務類課程，同時，加強一線崗位在崗培訓，強化部門崗位技能提升與跨部門知識分享，藉以提升全體員工對本集團文化、戰略、管理制度、專利技術等各方面的瞭解，將「培訓」作為員工最大的福利，將「不斷學習與提升」的意識逐漸轉變成全員的工作與生活習慣。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所有員工都接受了一次或以上的工作相關培訓，因此無論按性別或僱員類別劃分，本集團員工受訓百分率均為百分之百。

就培訓時數而言，報告期內，本集團員工總受訓時數約為 1,571 小時，同比上升約 30%，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完成受訓平均時數如下：

性別	總受訓時數	僱員人數	平均受訓時數
男	1,350	292	4.63
女	221	66	3.35

僱員類別	總受訓時數	僱員人數	平均受訓時數
經理及以上級別	38	38	1
技術及營運人員等	1,533	320	4.79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續)

##### B.4 勞工準則

聘用童工及強迫勞動違反基本人權及國際勞工公約，並對社會及經濟的可持續發展構成威脅。本集團禁止在任何工作場所內使用童工和強迫勞動，並訂有相關的人力資源政策及指引。報告期間，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保護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並無聘請任何童工；本集團員工入職及離職均按公司人力資源部門規定流程辦理，員工在職期間的工作時間、職位變動，均在員工同意的情況下進行，本集團亦設有內部監管機制，同時接受對違規違法情況的舉報，一旦發現任何違規情況，本集團亦將即時處理。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強迫勞動事件。

#####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透過嚴格的供應鏈管理，提升產品及運營質量。本集團制定有完善的供應商聘用管理機制，包括為滿足採購需要而訂立具體明確的揀選標準，關注供應商口碑、質量和價格，以及對環境的影響，包括是否有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等，並以公平公開方式篩選、評估及考核供應商並完成採購流程。本集團對供應商的考核內容覆蓋產品及服務交付能力、所提供物料的技術標準、質量保證能力，對物料樣品的試用各個環節。針對特定物料，本集團會要求供應商簽署環境保證協議書，以識別供應商是否具有環境保護及社會風險防範意識。供應商需要確保該等物料符合有關環境管理物質要求和標識要求，且並不含有本集團特別訂明的有害化學物質。

本集團亦持續對現有供應商進行定期考核，以當前市場情況比較現有供應商的供應價格、貨品交期情況、物料品質、使用環保產品的比例及服務情況等，旨在確保供應商定價屬合理水平且持續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本集團對有關供應商的所有考核程序均由採購、研發、品質監管、生產等多個部門共同參與，確保以平等、科學、透明的方式進行。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續)

#### B.5 供應鏈管理(續)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如下：

地區	供應商數目
華南	252
華北	0
華東	53
華中	5
海外	7

####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始終秉持服務品質第一、客戶體驗優先的理念，致力於為客戶提供良好服務體驗及高質量產品。為保障產品品質及服務水平，本集團針對主要產品制定了一系列內部管理規定，包括產品設計、進料檢驗、產品生產、成品檢驗、產品包裝、出貨、安裝以及售後服務等方面，以滿足客戶要求及確保遵守有關產品標準及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要求。本集團設有詳細的產品檢驗及控制程序，確保物料和生產過程中的半成品、成品符合規定的質量要求。檢驗過程包括首件檢驗，即：(i) 新產品第一次批量生產；(ii) 每批次開始生產；及(iii) 產品結構出現技術類變更時，由研發部或生產部提供產品首件作檢定用途。此外，各部門間亦有自檢、互檢、巡迴檢驗等程序，如有發現質量問題，將即時按《不合格品控制程序》處理。對於一些品質部門無法檢驗的項目，品質部門會即時通知採購部門，要求供應商隨貨附上相關的質量保證證明。如已售出產品被證實有質量問題，本集團亦會即時安排回收處理。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售出或已運送產品中，並無產品因安全或健康理由而須回收。報告期內，本集團共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共5宗，由本集團售後服務團隊專責回應客戶查詢、反饋及投訴。所有投訴將具體記錄於內部系統，以便於隨時監察處理投訴的情況及進展。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 B. 社會(續)

##### B.6 產品責任(續)

本集團設有知識產權管理制度，利用各種知識數據庫、專利數據庫存放信息，並建有相關結構清單，規定相應的使用人權限。本集團的知識產權、商譽等知識資產由公共關係負責人負責收集、整理與維護。本集團亦設有保密規定，對於在業務過程中所獲知的客戶資料信息均予以嚴格保密，並按照相關法律法規使用，且在與客戶簽訂的合約中納入保密條款，以防機密或隱私資料洩露。本集團所有可接觸及取用客戶資料的員工，一律須遵守保密協議。

##### B.7 反貪污

本集團高度重視職業操守及廉潔，所有業務均遵守香港《防止賄賂條例》及中國內地的《國有企業領導人員廉潔從業若干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有關防止貪污、賄賂、勒索、欺詐、洗黑錢和舞弊的法律法規。本集團亦每年定期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相關培訓，加強其反貪污意識，並要求僱員如發現任何貪污、賄賂、勒索或洗錢事件，必須向董事會匯報，由董事會根據具體事件聯同相關部門作出調查。

本集團相信，以上措施對公司的長期可持續發展具有必要性，亦可在公開標準下據此獲得員工、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的信任。報告期間，並無針對本公司或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 報告準則及範圍(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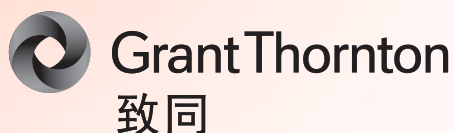
#### B. 社會(續)

##### B.8 社區投資

企業的發展離不開社會的和諧與穩定。作為一間重視社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一直積極參與社區建設，了解營運所在地區需要並在日常業務活動中不時考慮社區利益，與社區共融相處。受新冠病毒疫情影響，報告期間本集團進行了有限度的義工活動，呼籲員工投身社區公益，包括慰問防疫隔離酒店的一線工作人員、參與轄區交通安全整治巡查，以及復工復產企業走訪等。報告期間，本集團盡力承擔社會責任，共作出慈善捐款約人民幣 930,000 元。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協助改善社區福祉，鼓勵員工參與義工活動，實現企業與社區公共事業的共同進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芯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 78 至 193 頁之芯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等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有關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p><b>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評估</b></p> <p>我們將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其對合併財務報表視為重大，並在報告期末評估 貴集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損失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管理層估計。</p> <p>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4及4.1(b)所披露， 貴集團於今年根據預期信貸損失確認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在計算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時， 貴集團根據其歷史信貸損失經驗和外部指標建立了一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和經濟環境特有的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p> <p>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5所披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面淨值為港幣72,048,000元，其淨值扣除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為港幣3,579,000元。 貴集團確認本年度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用損失回撥為港幣7,000元。</p>	<p>我們針對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評估進行如下審計程序，當中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瞭解 貴集團信貸風險評估的流程和控制，以及管理層如何估計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li> <li>• 在核數師專家協助下，評估計算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的預期信貸損失模型的適合性；</li> <li>• 取得及測試根據撥備矩陣評估的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的賬齡和明細，審查其還款歷史和管理層對債務人財務能力的評估以及所使用的前瞻性資訊；</li> <li>• 在核數師專家的協助下，在考慮歷史損失率和前瞻性資訊的情況下，以抽樣為基礎評估計提撥備矩陣中分類的適當性和預期信貸損失率的合理性；及</li> <li>• 按照 貴集團採用的預期信貸損失率，抽樣檢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的準確性。</li> </ul>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其他資訊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 貴公司二零二二年年報內的所有資訊，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根據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示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

11樓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林慧平

執業證書編號：P07826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營業收入及證券投資收益	5	231,616	322,981
營業成本		(136,626)	(181,152)
毛利及證券投資收益		94,990	141,829
其他收益	7	20,664	23,064
其他(損失)/利得, 淨額	8	(3,291)	5,097
分銷成本		(45,193)	(51,102)
行政費用		(97,228)	(76,35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回	25	7	703
經營(虧損)/利潤		(30,051)	43,240
財務收益	9	2,550	2,280
財務費用	9	(7,081)	(10,645)
財務費用, 淨額	9	(4,531)	(8,365)
於聯營公司經營成果所佔份額	17(b)	54	2,285
於合資企業經營成果所佔份額	17(c)	887	588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17(b)	—	8,668
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10	(33,641)	46,416
所得稅抵免/(費用)	11	549	(8,134)
年內(虧損)/利潤		(33,092)	38,282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b>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b>			
<i>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在轉為投資物業時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3,614	—
轉讓給投資物業時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之 遞延所得稅	33	(903)	—
		2,711	—
<i>其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外幣折算差額		(11,219)	1,093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稅項		(8,508)	1,093
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41,600)	39,375
<b>應佔年內(虧損)／利潤：</b>			
本公司擁有人		(24,504)	38,282
非控股權益		(8,588)	—
		(33,092)	38,282
<b>年內綜合(開支)／收益總額歸屬於：</b>			
本公司擁有人		(31,625)	39,375
非控股權益		(9,975)	—
		(41,600)	39,375
		港仙	港仙
<b>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之 每股(虧損)／收益</b>			
基本及攤薄	12	(1.68)	2.63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449,446	74,414
投資性房地產	19	29,768	26,806
使用權資產	20(a)	35,375	19,939
無形資產	21	27,811	23,61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7(b)	12,735	2,278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	17(c)	9,346	9,1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18,765	5,143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	3,705	3,57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5	7,054	—
		<b>594,005</b>	<b>164,937</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2	23,450	48,60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5	266,755	236,9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85	6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273,446	308,462
		<b>563,736</b>	<b>594,678</b>
<b>資產總額</b>		<b>1,157,741</b>	<b>759,615</b>
<b>權益及負債</b>			
<b>權益及儲備</b>			
股本	27	145,500	145,500
股份溢價		95,240	95,240
其他儲備	28	26,145	33,266
保留盈餘		50,079	74,5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316,964</b>	<b>348,589</b>
非控股權益		36,553	—
<b>權益總額</b>		<b>353,517</b>	<b>348,589</b>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借款	31	442,290	—
租賃負債	20(b)	12,230	1,757
遞延收益	34	783	1,02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3	7,994	7,249
		<b>463,297</b>	10,034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9	294,017	271,863
合同負債	30	6,177	14,437
銀行及其他借款	31	28,631	94,982
租賃負債	20(b)	9,819	9,388
應付所得稅項		2,283	10,322
		<b>340,927</b>	400,992
<b>負債總額</b>		<b>804,224</b>	411,026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1,157,741</b>	759,615
<b>淨流動資產</b>		<b>222,809</b>	193,686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816,814</b>	358,623

袁以沛  
董事

夏源  
董事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附註27)		(附註28)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45,500	95,240	610,114	(541,640)	309,214	-	309,214
償還可轉股債券(附註32)	-	-	(577,941)	577,941	-	-	-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	-	-	(577,941)	577,941	-	-	-
年度盈利	-	-	-	38,282	38,282	-	38,282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外幣折算差額	-	-	1,093	-	1,093	-	1,093
綜合總收益	-	-	1,093	38,282	39,375	-	39,37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45,500	95,240	33,266	74,583	348,589	-	348,589
設立非全資公司	-	-	-	-	-	46,528	46,528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	-	-	-	-	-	46,528	46,528
年度虧損	-	-	-	(24,504)	(24,504)	(8,588)	(33,092)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開支)：							
在轉為投資物業時重估物業、 廠房及設備(附註19)	-	-	3,614	-	3,614	-	3,614
轉讓給投資物業時對物業、廠房及 設備重估徵收遞延所得稅(附註33)	-	-	(903)	-	(903)	-	(903)
外幣折算差額	-	-	(9,832)	-	(9,832)	(1,387)	(11,219)
綜合總收益	-	-	(7,121)	(24,504)	(31,625)	(9,975)	(41,60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500	95,240	26,145	50,079	316,964	36,553	353,517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經營所(使用)／產生的現金	35(a)	(74,491)	121,554
已收利息		2,550	2,280
已付利息		(5,091)	(5,212)
購買儲稅券	25	(1,807)	—
已付所得稅		(7,220)	(5,072)
<b>經營活動(使用)／產生淨現金</b>		<b>(86,059)</b>	<b>113,550</b>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73,577)	(3,392)
購買物業、廠房和設備的預付款		(2,825)	—
購買無形資產	21	(5,427)	(2,723)
購買包含在使用權資產中的租賃土地	20(a)	(6,63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		143	30
收購歸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為非流動資產的金融資產	4.3(a)	(13,566)	—
非控制性權益的貢獻		2,382	—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淨額	17(b)	—	251,305
收購聯營公司	17(b)	(8,475)	—
對聯營公司的出資	17(b)	(1,650)	—
對合資企業的出資	17(c)	—	(8,579)
<b>投資活動(使用)／產生淨現金</b>		<b>(309,626)</b>	<b>236,641</b>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35(b)	520,116	—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35(b)	(135,216)	(1,920)
償還可轉股債券	32,35(b)	—	(148,000)
償還租賃負債	35(b)	(9,381)	(11,441)
<b>融資活動所產生／(使用)的淨現金</b>		<b>375,519</b>	<b>(161,361)</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20,166)	188,83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8,462	116,6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損益		(14,850)	3,023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273,446</b>	<b>308,462</b>



## 1. 一般資料

芯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69樓02-03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為芯鼎有限公司，為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中青芯鑫(蘇州工業園區)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中青芯鑫」)，為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i)表面裝貼技術裝備製造；(ii)證券投資；(iii)儲能業務；及(iv)雷達業務。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本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a)。

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幣列報(除非另有說明)。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此處提及的公司的某些英文名稱代表管理層用最大努力翻譯公司的中文名稱，因為沒有註冊英文名稱。

截止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經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授權批准刊發。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2.1 編製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編製，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詮釋和香港普遍接受的會計原則。

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公司條例的適用規定，並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採納新的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如有）於附註2.1中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投資性房地產（按公允價值列賬）而作出修訂。測量基底在以下會計政策中有詳細說明。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註3中披露。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採納新的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的年度期間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期間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之營運有關且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參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與 2019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減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重合約—履行合同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 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會計準則第5號(修訂版)	就共同控制合併採納合併會計法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就目前及過往期間已編製及呈列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採納新的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尚未採納的已頒布及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在合併財務報表授權批准日，若干已頒布及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公佈，但在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仍未生效的對現存準則的修改，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同及相關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 間出售或提供資金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責任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流動和非流動負債的分類對 香港詮釋 5 的相關修訂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所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聲明第 2 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和 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sup>1</sup>

<sup>1</sup> 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生效日期尚未確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所有公告將於公告生效日期或之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期間納入本集團會計政策。預期會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影響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資料載於下文。其他新的及修訂修改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在評估本集團是否對主體擁有權力時，僅考慮與主體相關的實質性權利(由本集團及其他方持有)。

本集團自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止，附屬公司的收入和費用將計入合併財務報表。

集團內部交易、集團公司間交易的餘額及未實現損益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抵銷。倘集團內公司間資產銷售的未變現虧損於綜合入賬時撥回，則相關資產亦從本集團的角度進行減值測試。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申報金額已作必要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非控股權益指於一家附屬公司中並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本公司的權益，而本集團並無與該等權益的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本集團整體就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該等權益承擔合約責任。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權益中呈列，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列賬。本集團業績內的非控股權益入賬作為在非控股權益及本公司擁有人之間分配的年度損益總額及年度全面收益總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 合併基準(續)

除非附屬公司乃持作出售或計入出售組別，否則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附屬公司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列賬。成本經調整以反映因或然代價修訂而產生的代價變動。成本亦包括投資直接應佔的成本。

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於報告日期已收及應收股息的基準列賬。不論所收取股息是以投資對象的收購前或收購後溢利作出，全部股息均於本公司的損益中確認。

### 2.3 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

聯營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主體，即有權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決策，但不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合資企業是一種合營安排，共同控制該安排的各方對該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共同控制是指合同約定對一項安排的控制權，僅在與相關活動有關的決策需要分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才存在。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對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最初按成本確認，其後採用權益法入賬。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在收購日確認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淨值中所佔份額的任何部分，確認為商譽。商譽計入投資的賬面值，並作為投資的一部分進行減值評估。收購成本按本集團在交換日給予的資產、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加上任何可直接歸屬於投資的成本的總和計量。經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應佔可辨認資產、負債和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淨值超過收購成本的任何部分，在確定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利潤時立即計入損益或取得投資期間的虧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3 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續)

根據權益法，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權益按成本列賬，並根據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淨資產份額的收購後變動減去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進行調整。年度損益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收購後、稅後業績的份額和年內確認的對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投資的任何減值虧損(如有)。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計入本集團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之未變現收益將會撇銷，惟以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倘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資產銷售之未變現虧損按權益會計法撥回，本集團亦會對有關資產作減值測試。倘聯營公司所用會計政策並非為本集團於同類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採用者，則本集團須於採用權益法而使用該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時作出必要調整，以使該聯營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使用者一致。

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時，除非其擁有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聯營公司付款，否則本集團不會再確認虧損。就此而言，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投資之賬面值，連同實質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之長期權益部分。

採用權益法核算後，本集團確定是否需要對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確認額外減值損失。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投資已減值。如投資已減值，本集團計算減值，數額為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可收回數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在確定投資的使用價值時，本集團估計其在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預計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中所佔份額，包括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經營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最終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3 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續)

本集團自不再對聯營公司具有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企業的共同控制權之日起停止使用權益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如果該前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保留權益是一項金融資產，該保留權益在初始確認為金融資產時按公允價值計量。(i)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與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部分權益的任何收益之間的差額；(ii)權益法終止日的投資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此外，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與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則需的相同相同基準入賬。因此，如果被投資方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收益或損失在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重新分類至損益，則該實體在權益法終止時將權益損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

### 2.4 分部報告

本集團根據向本公司執行董事(作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定期內部財務資料識別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以供首席經營決策者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向本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內部財務資料中的業務成分是根據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和服務線確定的。

本集團已確定以下報告分部：

- 工業產品的生產和銷售－SMT設備製造和銷售；及
- 證券投資－投資於上市股本證券；
- 儲能業務－於中國開發、建設、運營儲能電站；及
- 雷達業務－主營先進國產雷達硬件製造與智能軟件發展、應用和系統集成。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4 分部報告(續)

這些經營分部中的每一個都作為每個產品和服務線需要不同的資源和營銷方法。所有分部間轉移均按公平價格進行。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所使用的報告分部業績的計量政策與其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中的計量政策相同，但在得出報告分部的經營業績時不包括以下項目：

- 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的業績份額；
-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 所得稅費用；及
- 不直接歸因於任何報告分部的業務活動的公司收入和支出。

分部資產包括除(i)某些地產、廠房和設備、某些使用權資產、某些其他應收款以及某些用於行政目的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以外的所有資產；(ii)在聯營公司中的權益；(iii)在合營企業中的權益；以及(iv)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歸類為非流動資產的資產不分配給任何分部。

分部負債包括除某些租賃負債，某些應繳所得稅，及某些用於行政目的的其他應付款項不分配給任何分部。

呈報分類並無採用非對稱之分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5 外幣折算

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報，港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報貨幣。

在合併實體的個別財務報表中，外幣交易使用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折算成個別實體的功能貨幣。在報告期結束時，以外幣計價的貨幣資產和負債按當日裁定的外匯匯率折算。由於此類交易的結算和報告期終了時貨幣性資產和負債的重新換算而產生的外匯損益確認為損益。

以外幣計值且按公平值呈列的非貨幣項目乃按公平值釐定當日適用的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作重新換算(即僅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當非貨幣專案的公允價值損益確認為損益時，該損益的任何交換組成部分也確認為損益。當非貨幣項目的公允價值損益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時，該損益的任何交換部分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原以本集團呈報貨幣以外的貨幣呈列的海外業務的所有獨立財務報表均已換算為港幣。資產及負債已按報告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幣。收入與支出按交易日的匯率，或按報告期間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幣(假設匯率並無重大波動)。任何因此換算產生的差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於權益內的匯兌儲備單獨累計。

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在外國業務中的全部權益，或涉及失去對包括外國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失去對包括外國業務的合資企業的共同控制權或對包括外國業務的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力的處置)時，本集團應佔該項業務之所有累計匯兌差異均重新分類至損益。以前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任何匯率差異將被取消確認，但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下文所述的在建工程及附註2.10所述的使用權資產成本除外)乃起初按購置成本及/或製造成本(包括直接歸因於將資產帶到其能夠以本集團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營所需的地點和條件的任何成本,包括測試相關資產是否正常運行的成本)確認。他們是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減值入賬,如有,歷史成本包括與資產採購直接相關的開支。期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該專案成本可被可靠計量的情況下,方會列入資產的賬面價值或被確認為一項獨立的資產。

折舊根據資產的成本扣除剩餘價值,按其估計可使用期使用直線法分攤計算如下:

物業	21-50年
機器及設備	5-10年
傢俱、裝置及物業裝修	5-10年
電腦軟件	3-10年
汽車	3-10年

使用權資產折舊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10。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報表年度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物品可以在將財產、廠房和設備帶到必要的地點和條件時生產,以便其能夠以集團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作。出售任何此類物品的收益和相關成本確認為損益。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處置的利得和損失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當且僅當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極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後續成本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於適當時確認為一項個別資產。終止確認已重置部分的賬面值。所有其他成本(如維修及保養成本)於該等成本產生的財務期間自損益內扣除。

### 2.7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物業乃持作賺取租金及／或用作資本增值用途之物業(詳見附註2.10)。這些包括為目前未確定的未來用途而持有的土地，以及正在建造或開發的用於未來用作投資物業的財產。

在初始確認時，投資性房地產按成本計量，隨後按公允價值計量，除非當時不能可靠地確定公允價值。

成本包括直接歸因於購買投資物業的支出。公允價值由外部專業估值師確定，他們在投資物業的位置和性質方面均有足夠經驗。報告期末確認的賬面金額反映了報告期末的現行市場狀況。

若業主自住物業成為按公允價值結轉的投資物業，本集團對自有物業適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或對承租人持有的物業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作為用途變更日期的使用權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計算的財產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於該日的任何差額，均按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重估的相同方式進行會計處理。

因公允價值變動或出售投資物業而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在產生當期計入「其他收益淨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8 預付租賃款

預付租賃款(符合使用權資產定義並歸類為使用權資產)指可以靠地衡量付款的長期土地租賃的預付款，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示。攤銷以直線法計算，於租賃年期50年內核銷前期款項。

### 2.9 無形資產

#### 研發成本

研究開支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可直接歸屬於開發活動的成本如果滿足以下所有確認要求，則確認為無形資產：

- (i) 完成該無形資產而技術上是可行並將其付諸使用在；
- (ii)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
- (iii) 本集團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iv) 可證實該無形資產如何產生很可能出現的未來經濟利益；
- (v) 本集團擁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vi) 在無形資產的發展過程中與其有關的支出能夠可靠計量。

可直接資本化的成本包括無形資產發展員工成本、材料成本和相關管理費的適當部分。已資本化之開發成本記作無形資產，並從該資產可供使用之時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且不超過10年內以直線法攤銷。不符合以上條件的其他開發支出在產生時確認為費用。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9 無形資產(續)

#### 研發成本(續)

所收購之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經初步確認後，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攤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提撥備。無形資產於可供使用時開始攤銷。所應用之可使用年期如下：

開發成本 10年

所有其他開發成本均於產生時支銷。

資產之攤銷方法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日期審閱，並作出調整(倘適用)。

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如下文附註2.12所述。

### 2.10 租賃

#### 租賃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定義

在合同開始時，本集團考慮合同是否為或包含租賃。租賃被定義為轉讓在一段時間內使用已識別資產(標的資產)以換取對價的權利的合同或合同的一部分。為應用此定義，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符合以下三個關鍵評估：

- 合同包含一項已識別資產，該資產需在合同中明確識別，或在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時隱含指定；
- 考慮到其在合同規定範圍內的權利，本集團有權在整個使用期間從使用已識別資產中獲得幾乎所有的經濟利益；及
- 本集團有權在整個使用期間指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本集團評估其是否有權指導資產在整個使用期間的使用方式和用途。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0 租賃(續)

*租賃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定義(續)*

#### 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計量和確認

在租賃開始日，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該成本由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租期結束時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的估計成本，以及在租賃開始日期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任何獎勵)。

本集團按直線基準於租賃開始日期至使用權資產的使用年期結束或租期結束(以較早者為準)期間就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可獲得所有權則作別論。本集團亦於出現減值跡象時評估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在開始日，本集團以當日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並使用租賃內含利率或如果該利率無法輕易確定，則使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折現。

包含在租賃負債計量中的租賃付款由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基於指數或費率的可變付款以及預計在殘值擔保下應付的金額組成。租賃付款還包括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以及終止租賃的罰款(如果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選擇權)。

初始計量後，該負債將因已支付的租賃付款而減少，並因租賃負債的利息成本而增加。重新計量會反映任何重新評估或租賃修改，或者實質上的固定付款發生變化。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0 租賃(續)

*租賃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定義(續)*

*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計量和確認(續)*

本集團於以下情況下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

- 租賃期或有關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所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乃透過使用於重新評估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對經修訂租賃付款進行貼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由於市場租金在市場租金審查後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乃透過使用初始貼現率對經修訂租賃付款進行貼現而重新計量。

對於並非入賬列為獨立租賃之租賃修訂，本集團透過使用於修訂生效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對經修訂租賃付款進行貼現，根據經修訂租賃之租賃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於重新計量租賃時，相應調整於使用權資產中反映，或倘使用權資產已減至零時則於損益中反映。

本集團已選擇採用實務變通法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進行會計處理。與這些租賃有關的付款不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而是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為費用。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限為十二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已支付的可退還租金按金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0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作為出租人，本集團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如果一項租賃實質上轉移了與標的資產所有權有關的所有風險和報酬，則該租賃被歸類為融資租賃；否則，該租賃被歸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轉租其部分物業，而轉租合約分類為經營租賃。

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它將租賃和轉租作為兩個單獨的合同進行會計處理。轉租被歸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參考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不是參考基礎資產。如果租賃是本集團適用短期租賃豁免的短期租賃，則本集團將分租歸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亦從其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的經營租賃中賺取租金收入。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售後租回交易*

集團作為賣方—承租人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簽訂的合同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轉讓不符合銷售要求，該交易實質上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融資安排。因此，本集團作為賣方—承租人，將收到的收益計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其他借款」。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1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負上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且能可靠地估計責任金額，則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撥備按預期履行責任所需開支之現值列賬。

於各報告日期，所有撥備均予檢討及調整，以反映當前之最佳估計。

倘有關責任可能不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或無法可靠地估計金額，則會將有關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則另作別論。純粹視乎未來會否出現一宗或多宗本集團未能完全控制之不確定事件而確定產生之潛在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則另作別論。

### 2.12 非金融資產投資的減值

當有跡象表明資產的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下列資產進行減值測試：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及
- 本公司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的減值損失立即確認為費用。可收回金額為反映市場狀況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2 非金融資產投資的減值(續)

就減值評估而言，如果一項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在很大程度上不獨立於其他資產，則可收回金額以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即現金產生單位)確定。因此，一些資產單獨進行減值測試，一些資產在現今產生單位層面進行測試。公司資產在能夠識別合理且一致的分配基礎時分配至單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其分配至可識別合理且一致分配基礎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

為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損失按比例計入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但資產的賬面價值不會低於其單獨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或使用價值，如果可以確定的話。

如果用於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有利變化，並且僅在資產的賬面值不超過本應計入的賬面值的情況下，減值損失被轉回。如果沒有確認減值損失，則在扣除折舊或攤銷後確定。

### 2.13 金融工具

#### 確認和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確認。

當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到期或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時，金融資產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在消滅、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3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初始計量

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且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按交易價格計量的應收賬款外，所有金融資產均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如果金融資產不以公允價值計量計入損益的價值，加上直接歸屬於收購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入損益。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對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攤餘成本；
- 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或
- 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分類由以下兩個因素決定：

- 主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
- 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所有在損益中確認的與金融資產相關的收入和費用均在財務成本、財務收入或其他金融項目中列報，但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的預期信用損失在損益中單獨列示的除外。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3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

#### 以金融資產攤餘成本計算的債務投資

金融資產滿足下列條件的，以攤餘成本計量(且不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它們是在以持有金融資產並收取其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及
- 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和未償本金利息的支付。

於初步確認後，該等金融資產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損益內計入的其他收益。倘貼現影響微乎其微，則貼現可忽略不計。本集團的結餘及現金、租賃投資淨額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均屬於此類金融工具。

#### 股權投資

權益性證券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權益性投資並非出於交易目的而持有，並且在初始確認該投資時，本集團選擇將該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非回收)，因此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累積在公允價值儲備中—不回收權益。此類選擇是在逐個工具的基礎上進行的，但僅當投資符合發行人的權益定義時才進行。

當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該等股本工具投資的股息會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股息明確代表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股息乃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3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負債

#####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短期及銀行借款、租賃負債及可轉換債券。

金融負債(租賃負債除外)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根據交易成本進行調整。

隨後，金融負債(租賃負債除外)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所有與利息相關的費用以及(如適用)在損益中報告的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均包含在財務成本及財務收入中。

租賃負債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10。

#### 銀行借款

銀行借款最初按公允價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銀行借款隨後按攤餘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在藉款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銀行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無條件有權在報告期結束後至少十二個月內延遲償還負債。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4 金融資產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要求使用前瞻性資訊來確認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範圍內的工具包括按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其他債務類金融資產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和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在評估信用風險和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會考慮更廣泛的資訊，包括影響工具未來現金流的預期可收回性的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合理且可支援的預測。

在應用這種前瞻性方法時，需要區分：

- 自初始確認後信用質量未顯著惡化或信用風險較低的金融工具(第一階段)；及
- 自初始確認後信用質量顯著惡化且信用風險不低的金融工具(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將涵蓋在報告期末有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資產。

第一階段確認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確認終生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是通過對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內信用損失的概率加權估計確定的。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4 金融資產減值(續)

#### 應收賬款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採用簡化法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並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損失準備。考慮到金融資產生命週期內任何時候違約的可能性，這些是合同現金流量的預期短缺。在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根據其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和外部指標建立了準備矩陣，並針對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和經濟環境進行了調整。

為計量預期信用損失，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用風險特徵和逾期天數分類進行分組。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以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量其他應收款的損失準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是否應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評估基於自初始確認後發生違約風險的可能性顯著增加。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4 金融資產減值(續)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續)

在評估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在進行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援的定量和定性資訊，包括無需過度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歷史經驗和前瞻性信息。

在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尤其要考慮以下資訊：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用評級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用風險指標顯著惡化，例如信用利差顯著增加，債務人的信用違約掉期價格；
- 監管、業務、金融、經濟狀況或技術環境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義務的能力顯著下降；及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無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當合同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本集團假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和可支援的資訊證明並非如此。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4 金融資產減值(續)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續)

儘管如此，如果債務工具在每個報告期末被確定為低信用風險，本集團假設債務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如果債務工具的違約風險較低，借款人在短期內有很強的能力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義務，以及較長期的經濟和商業狀況可能出現不利變化，則該債務工具被確定為具有低信用風險，但不一定會降低借款人履行合同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

對於內部信用風險管理，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發生當 (i) 內部開發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訊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包括本集團在內的債權人全額償付(不考慮任何由本集團持有的抵押品)；或(ii)該金融資產已逾期90天。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的詳細分析載於附註4.1(b)。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5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產品的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費用和相關的間接生產費用(依據正常經營能力)。這不包括借款費用。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的估計銷售價，減適用的變動銷售費用。

### 2.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原到期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

### 2.17 合同負債

當客戶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支付對價時，確認合同負債。倘本集團在確認相關收入前無條件有權收取對價，亦會確認合約負債。在這種情況下，相應的應收款項也將得到確認。

### 2.18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9 收入確認

收入主要來自工業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為確定是否確認收入，本集團遵循以下五個步驟：

1. 識別與客戶的合同；
2. 識別履約義務；
3. 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配給履約義務；及
5. 在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在所有情況下，合同的總交易價格根據其相對的單獨售價在各種履約義務之間進行分配。合同的交易價格不包括代表協力廠商收取的任何金額。

當(或)本集團通過向其客戶轉讓承諾的商品或服務來履行履約義務時，收入在某個時間點或一段時間內確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9 收入確認(續)

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 工業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本集團生產及銷售一系列工業產品。當產品控制權轉移時，即本集團主體向客戶交付商品時，如果不存在可能影響客戶接受產品的未履行義務，本集團確認收入。直到產品已運至指定地點，過時和滅失的風險已轉移至客戶，客戶已按照銷售合同接受產品，接受條款已屆滿，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表明所有驗收標準均已滿足。

本集團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的實務權宜之計，如融資期為十二個月或更短，則不會就重大融資部分的任何影響調整對價。

#### 證券投資收益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損益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在本年度「證券投資收益」項下列示。

####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10。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9 收入確認(續)

#### 利息收入

「財務收入」中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且未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適用於該資產的賬面總額。

#### 提供行政服務所得

提供行政服務的收入在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且客戶有支付義務的當日確認。

#### 委託人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參與向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時，本集團確定其承諾的性質是自行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的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委託人)還是安排該商品或服務由另一方(即本集團為代理人)提供的服務。

如果本集團在特定商品或服務轉讓給客戶之前控制該商品或服務，則該集團是委託人。

如果本集團的履約義務是安排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不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在該商品或服務轉讓給客戶之前。當本集團作為代理人時，其按預期有權收取的任何費用或佣金的金額確認收入，以換取安排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0 政府補助

倘能夠合理保證可收取政府補助，且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按其公平值確認。政府補助於符合補助擬用於補償成本所需的期間內予以遞延，並於損益中確認。與購置資產相關之政府補助會作為非流動負債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遞延收入」，並按直線基準於相關資產之預計年期內在損益確認。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之「其他收益」項下以總額列示。

### 2.21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在產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

### 2.22 職工福利

#### 定額供款計劃

退休福利乃透過定額供款計劃向僱員提供。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合資格參加之僱員設立既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一項由當地市政府管理之中央退休基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之若干百分比，向該中央退休基金計劃作出供款。

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之年度內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本集團根據此等計劃之責任限於應付之固定百分比供款。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2 職工福利(續)

#### 短期僱員福利

僱員應得之年假於其獲享有時確認。截至報告年度末由僱員提供服務而可享有年假之估計負債已作撥備。

非累積之有薪假期如病假及產假，於休假時方予以確認。

### 2.23 所得稅會計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資產和／或負債包括在報告期末未支付的與當前或上一報告期有關的對財政當局的義務或債權。它們是根據適用於其相關會計期間的稅率和稅法，根據當年的應納稅所得額計算的。當前稅項資產或負債的所有變動均確認為損益中稅項費用的組成部分。

遞延稅項按報告期末財務報表中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各自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採用負債法計算。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對於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供結轉的稅項虧損以及其他未使用的稅收抵免，在很可能有應稅利潤(包括現有應稅暫時性差異)用於抵扣可抵扣項時，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以使用暫時性差異、未使用的稅收損失和未使用的稅收抵免。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3 所得稅會計(續)

如果暫時性差異是由於交易中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而產生的，不影響應課稅或會計損益，則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的投資產生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對於按照上述會計政策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的計量反映了全部通過出售收回投資性房地產的賬面價值的稅務後果，除非投資性房地產可折舊並持有一種商業模式，其目標是隨著時間的推移而不是通過銷售來消耗投資物業所體現的幾乎所有經濟利益。

遞延稅項按預期在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不貼現)，前提是它們在報告期末頒布或實質上頒布。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的變動如果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有關，則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當不同稅率適用於不同水準的應納稅所得額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使用預期適用於預期暫時差異將逆轉的期間應納稅所得額的平均稅率進行計量。

釐定平均稅率需要估計(i)現有暫時性差異何時轉回；及(ii)該年度未來應課稅溢利金額。對未來應納稅利潤的估計包括：

- 不包括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收入或損失；及
- 現有暫時性差異的轉回。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3 所得稅會計(續)

當且僅當，當期稅項資產和當期稅項負債以淨額列報：

- (a) 本集團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及
- (b) 打算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

本集團僅在以下情況以淨額呈列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 (a) 該實體依法有強制執行權可以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對銷；及
- (b)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是關於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任何一項所徵收的所得稅：
  - (i)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ii) 計劃於各未來期間(而預期在有關期間內將結清或收回巨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以淨額基準結算當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的不同應課稅實體。

### 2.24 關聯方

就本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在下列情況下，一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當事人是個人或該人家庭的親密成員，並且如果該人：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4 關聯方(續)

(b) 當事人是一個實體，如果符合以下任何條件：

- (i) 該實體和本集團是同一集團的成員。
- (ii) 一個實體是另一實體的聯營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所屬的集團成員的聯營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協力廠商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是協力廠商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個實體是協力廠商實體的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相關實體的僱員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中確定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中確定的人員對實體有重大影響，或者是實體(或實體母公司)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向集團或集團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個人家庭的親密成員是指在與實體打交道時可能會影響該人或受該人影響的家庭成員。

###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 3.1 估計不確定性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討論如下。

##### 物業、廠房和設備、使用權資產和無形資產減值的估計

物業、廠房和設備、使用權資產和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攤銷和減值(如有)。在確定某項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必須作出判斷和估計，特別是在評估：(1)是否發生了事件或任何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指標；(2)資產的賬面價值是否可以得到可收回金額的支援，在使用價值的情況下，根據資產的繼續使用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及(3)在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應採用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和適當的貼現率。當無法估計單個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未來現金流是根據過去的表現和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來估計的。由於當前環境不確定，估計的現金流量和貼現率受到更高程度的估計不確定性的影響。改變假設和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能會對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港幣449,446,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74,414,000元)，港幣35,375,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19,939,000元)和港幣27,811,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23,615,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和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和殘值沒有變化。

###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3.1 估計不確定性(續)

##### 物業、廠房和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估計使用壽命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管理層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估計使用壽命。確定可使用年期和殘值涉及管理層對各類物業、廠房和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預期用途和行業慣例的估計。本集團管理層每年評估殘值及可使用年期，若預期與原先估計有差異，該差異可能會影響未來年度的折舊／攤銷。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港幣449,446,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74,414,000元)，港幣35,375,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19,939,000元)和港幣27,811,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23,615,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和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和殘值沒有變化。

##### 投資性物業公允價值的估計

公允價值的最佳證據是在活躍市場中處於相同位置和條件並受相同租賃或其他合同約束的類似物業的當前價格。在缺乏此類資訊的情況下，本集團在合理的公允價值估計範圍內確定金額。於作出此估計時，本集團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並從可比較物業的建造成本中考慮市場資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為港幣29,768,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26,806,000元)。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為港元560,000(二零二一年：虧損港幣960,000元)，於年內確認為損益。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計量詳情於附註19披露。



##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3.1 估計不確定性(續)

####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扣除完成估計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基於現行市況及過往出售類似性質產品之經驗作出，或由於競爭對手因應不利市況採取之行動而有重大變化。本集團管理層會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有關估計，以確保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列賬。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為港幣 23,450,000 元，存貨減值準備的淨額為港幣 710,000 元(二零二一年：港幣 48,605,000 元存貨減值準備的淨額為港幣 1,072,000 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減記淨沖銷 282,000 港元(二零二一年：港幣 157,000 元)。

#### 應收賬款和票據之預期信貸評估

本集團根據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對受限於預期信貸虧損的項目(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撥備。本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計算減值所使用之輸入數據時，乃根據載於附註 2.14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過往紀錄、現行市況及前瞻性估計以作出判斷。

當實際未來現金流量有別於預期時，有關差額將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項下預期信貸虧損範疇內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項目的賬面值及有關估計發生變動期間的信貸虧損。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面淨額為港幣 72,048,000 元，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金淨額為港幣 3,579,000 元(二零二一年：港幣 65,532,000 元，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金淨額為港幣 5,138,000 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確認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回為港幣 7,000 元(二零二一年：港幣 703,000 元)。

###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3.2 重要的會計判斷

##### 開發成本資本化

當符合附註2.9的確認標準時，開發成本資本化為無形資產。本集團管理層根據現有產品的歷史經驗和市場前景，通過專業判斷確定研發是否會給本集團帶來未來的經濟利益。市場表現和技術開發的任何重大變化都會影響開發成本的資本化。

##### 共同控制滬芯(上海)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滬芯實業」)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以出資方式收購了滬芯實業29.58%的股權。根據本集團與滬芯實業另一股東簽訂的出資協議，滬芯實業章程規定，滬芯實業董事會由各股東各一名董事組成，任何決議均須經董事及股東一致同意方可通過。

滬芯實業為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及其他股東提供對滬芯實業淨資產的權利。因此，滬芯實業被歸類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詳情載於附註17(c)。

##### 所得稅

本集團須在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司法管轄區繳納所得稅。有許多交易和計算的最終稅收確定是不確定的。如果這些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則此類差異將影響做出此類確定的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準備金。

## 4.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

### 4.1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在日常經營活動和投資活動中因使用金融工具而面臨金融風險。本集團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儘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進行，並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本集團在金融工具方面的風險類型或管理和衡量風險的方法沒有變化。

#### (a) 市場風險

##### 外匯風險

外幣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及香港經營，主要外匯風險源自計量以除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金融工具。本集團之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而本公司及本集團之香港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則為港幣，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來自各附屬公司和本公司以記賬本位幣以外的貨幣計價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其他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定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控外幣風險及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4.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外幣計值金融資產以收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數值如下：

	人民幣 港幣千元	美元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708	2,828	18
二零二一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5,726	5,250	19

本集團主要承受人民幣波動的影響。它不包括以美元計價的以港元為功能貨幣的專案，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對該等實體的美元敞口微不足道，理由是港元與美元掛鉤。

## 4.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市場風險(續)

##### 價格風險(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的年內除所得稅後(虧損)/盈利及權益於報告日期的集團實體對人民幣的功能貨幣升值的敏感度。該等敏感度比率代表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可能變動的最佳評估。

	敏感度比率	年內虧損增加 港幣千元	權益減少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	5%	2,485	2,485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	5%	8,786	8,786

本集團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的相同百分比貶值，會對本集團於報告日期的年內除稅後(虧損)/盈利產生同等程度但相反的影響。

年內的外匯匯率敞口因海外交易量而異。然而，上述分析被認為代表本集團的外幣風險敞口。

## 4.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市場風險(續)

#####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的投資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市場價格變動計入損益，故此本集團承受權益證券的價格風險。本集團不承受商品價格風險。為了管理權益證券投資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投資組合分散是根據本集團設定的限額進行。

本集團對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是於公開市場交易的股票。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上市股本證券全部投資於聯交所主機板上市之主體。因此，本集團的虧損將受本集團持有的上市股本證券股價變動的影響。

## 4.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市場風險(續)

下表詳述了本集團對上市股本證券股價改變5%的敏感性，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基於其報告期末的賬面價值。以下正數表示上市股本證券股價上漲5%(二零二一年：5%)的年度(虧損)/利潤減少/增加，而當年(虧損)/利潤的同等和相反影響，如果上市股本證券的股價下跌5%(二零二一年：5%)，則金額為負數。

	股價增加/ (減少)	年內虧損 (減少)/增加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年內利潤 增加/(減少)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5%	(4)	29
	(5%)	4	(29)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浮動利率銀行借款和固定利率的租賃負債分別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和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按浮動利率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以減低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中國國家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公佈的因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價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而公佈的貸款最優惠利率(「貸款最優惠利率」)波動。

## 4.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 (a) 市場風險(續)

#####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還的浮動利率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於全年未償還。

在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風險時使用50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0個)基點的增加或減少，代表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化的評估。

下表詳細說明瞭集團對利率上升／下降50(二零二一年：50)基點的敏感性，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基於其在報告期結束時的賬面金額。下面的正數表示利率上升50個基點的年度(虧損)／利潤的增加／減少，而當年(虧損)／利潤及權益的相等和相反的影響，如果利率下降50個基點，金額將是負的。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年度 虧損增加／ (減少) 港幣千元	(減少)／ 增加權益 港幣千元	本年度 利益(減少)／ 增加 港幣千元	(減少)／ 增加權益 港幣千元
利率				
－上升50(基點)	2,243	(2,243)	(404)	(404)
－下降50(基點)	(2,243)	2,243	404	404



## 4.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交易對手無法履行金融工具條款規定的義務，導致本集團發生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日常經營活動中向客戶授信以及投資活動。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合併資產負債表各組成部分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為附註23披露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政策是只與信譽良好的交易對手打交道。信貸條款在本集團進行信用價值評估後授予新客戶，並密切監控客戶的付款記錄。本集團的政策並非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此外，如附註2.14所述，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的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預期損失率基於過去36個月的銷售付款情況以及該期間相應的歷史信貸損失。歷史利率經過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清未償金額能力的當前和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在每個報告期結束時，更新歷史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化。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在沒有合理預期回收時被註銷(即終止確認)。自發票日期起的信用期後未能付款，以及未能與本集團就其他付款安排進行接觸，均被視為沒有合理預期收回的跡象。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地域劃分的信用風險集中度均大部分在中國。

## 4.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信用風險(續)

本集團對個別客戶有重大敞口。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賬面金額為28% (二零二一年：5%)及38%(二零二一年：19%)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前五大客戶。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信貸損失率如下列示，以下預期信用損失同時考慮了前瞻資訊的因素：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整個存續期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貸 損失率	總金額	預期信貸 損失撥備	預期信貸 損失率	總金額	預期信貸 損失撥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當期	0.1%	45,589	28	0.4%	34,807	133
逾期一年或以下	2.3%	26,994	619	0.9%	31,128	270
逾期一年至兩年	45.4%	205	93	100%	372	372
逾期兩年以上	100%	2,839	2,839	100%	4,363	4,363
		75,627	3,579		70,670	5,138

其他應收賬款(包括應收非控股股東和芯鑫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芯鑫融資租賃」))

管理層認為，由於考慮到附註2.14所列因素後違約風險較低，因此初始確認後，這些其他應收款及應收非控股股東和芯鑫融資租賃的信用風險沒有顯著增加，因此，確認的預期信用損失備抵基於十二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於其他應收款及應收非控股股東和芯鑫融資租賃的預期信用貸款利率微不足道。

## 4.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 (b) 信用風險(續)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被認為微不足道，因為交易對手是國際信用評級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級的銀行／金融機構。

####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關於本集團無法履行與其金融負債相關的責任的風險，該等金融負債需透過交付現金或另一種金融資產結清。本集團就結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和其融資債務以及就其現金流量管理面臨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目標為維持適當的流動資產水準及取得承諾信貸融資，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本集團通過備有充足現金及銀行結餘審慎地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進一步通過其自有現金資源維持備用資金以及備有銀行融資以滿足財政承擔而得以緩解。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顯著流動資金風險。

## 4.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4.1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分析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日。當債權人可以選擇何時清償債務時，該負債按可以要求集團支付的最早日期包括在內。如分期清償債務，則每期款項均按本集團承諾支付的最早期間進行。以下合同期限分析基於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

	一年至		未貼現總額 港幣千元	賬面金額 港幣千元
	一年以內 港幣千元	五年以內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應付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262,333	—	262,333	262,333
銀行及其他借款	53,367	501,944	555,311	470,921
租賃負債	10,213	12,687	22,900	22,049
	325,913	514,631	840,544	755,303
二零二一年				
應付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252,356	—	252,356	252,356
銀行及其他借款	96,135	—	96,135	94,982
租賃負債	9,661	1,847	11,508	11,145
	358,152	1,847	359,999	358,483

## 4.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4.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政策，是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經營，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利益關係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其資本結構，並因應經濟狀況的變化作出調整。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控其資本結構。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數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資產負債率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總負債	804,224	411,026
總資產	1,157,741	759,615
資產負債率	69.46%	54.11%

### 4.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下表根據在評估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中所運用到的輸入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此類輸入值根據公允價值層次結構中輸入值的可觀察性和重要性分為三個級別。

第一級： 相同資產及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作調整)。

第二級： 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資料(不包括第一級所包含的報價)且並無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資產或負債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金融資產或負債整體所應歸入的公平值等級內的層次，應基於對公平值計量具有重大意義的最低層次輸入資料。

## 4.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4.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第一層 港幣千元	第二層 港幣千元	第三層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85	—	—	85
— 非上市股本證券	—	13,566	5,199	18,765
	85	13,566	5,199	18,850
二零二一年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689	—	—	689
—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5,143	5,143
	689	—	5,143	5,832

第一層、第二層及第三層公允價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內並無轉撥(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 4.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4.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歸類為第三級公允價值等級的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的輸入	範圍 (加權平均)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非上市股本證券－0.2134%股權的 芯鑫融資租賃(深圳)有限責任公司 (以下簡稱「芯鑫融資租賃(深圳)」)	5,199	5,143	市場方法	市淨率(二零二一年： 收益倍數缺乏) 流通性的折扣	1.10倍 11.4%	59倍 30%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根據芯鑫租賃(深圳)非上市股本證券公平值估值中的市場法將估值方法由市盈率更改為市淨率，以更好地反映芯鑫租賃(深圳)主營業務產生的公平值。本公司董事相信，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納市淨率將不會致使其公平值發生重大變化。

最重要的輸入，所有這些都是不可觀察的，是收益倍數，缺乏適銷性的折扣。如果收益倍數增加，缺乏適銷性的折現減少，則估計公允價值增加，反之亦然。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合理可能的替代假設範圍對於盈利倍數而言是最大的。

## 4. 財務風險管理、資本風險管理和公允價值計量(續)

### 4.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屬於公允價值等級第三層次的非上市股本證券的賬面價值對賬情況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143	—
通過出售聯營公司保留的投資(附註17(b))	—	5,054
在損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附註8)	56	8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199	5,143

(b) 非經常性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表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近。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營業收入及證券投資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披露。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呈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客戶合約的收入		
工業產品的生產和銷售	231,140	308,837
其他來源的收入		
上市公司股權證券之已實現和未實現收益	476	14,144
	231,616	322,981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一個時間	231,140	308,837
地理市場		
中國，不包括香港	227,265	304,418
中國香港	3,875	4,419
	231,140	308,837

### 6. 分部資訊

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決策者。管理層根據執行董事審議用於分配資源和評估表現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詳見附註2.4。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展開二個新的營運及匯報分部，即(i)儲能業務，該業務於中國開發、建設、運營儲能電站(「儲能業務」)，及(ii)雷達業務，該業務主營先進國產雷達硬件製造與智能軟件發展、應用和系統集成(「雷達業務」)。雷達業務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七日的公告。

## 6. 分部資訊(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工業產品的			雷達業務	未分配項目	總計
	生產與銷售	證券投資	儲能業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可報告的分部收入						
對外客戶收入	231,140	476	—	—	—	231,616
分部毛利	94,514	476	—	—	—	94,990
其他收益	15,679	—	14	—	4,971	20,664
其他利得／(損失)，淨額	7,491	—	—	(1)	(10,781)	(3,291)
分銷成本	(45,193)	—	—	—	—	(45,193)
行政費用	(61,862)	(7)	(9,697)	(9,320)	(16,342)	(97,22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回	7	—	—	—	—	7
財務收益	959	1	129	78	1,383	2,550
財務費用	(4,419)	—	(2,082)	(72)	(508)	(7,081)
於聯營公司經營成果所佔份額	—	—	—	—	54	54
於合資企業經營成果所佔份額	—	—	—	—	887	887
除所得稅稅前利潤／(虧損)	7,176	470	(11,636)	(9,315)	(20,336)	(33,641)
可報告的分部利潤／業績						
折舊和攤銷	12,668	—	3,101	1,798	3,213	20,780
存貨減值準備	430	—	—	—	—	430
存貨減值準備撥回	(712)	—	—	—	—	(712)
政府補助	(3,341)	—	(3)	—	(264)	(3,608)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本證券 的未實現收益	—	—	—	—	(56)	(56)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560)	—	—	—	—	(5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盈利	(32)	—	—	—	—	(32)
提前終止租約的損失	199	—	—	—	—	199
研發費用	23,338	—	—	108	—	23,446
所得稅(抵免)／費用	(2,554)	2,005	—	—	—	(54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資訊(續)

	工業產品的 生產與銷售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儲能業務 港幣千元	雷達業務 港幣千元	未分配項目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總資產	596,453	4,413	404,943	34,819	117,113	1,157,74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	—	12,735	12,735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	—	—	—	—	9,346	9,346
年內增加非流動分部資產(金融 工具和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6,012	—	377,235	31,646	840	415,733
分部總負債	454,865	40	322,163	5,618	21,538	804,224

## 6. 分部資訊(續)

	工業產品的 生產與銷售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未分配項目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可報告的分部收入				
對外客戶收入	308,837	14,144	—	322,981
分部毛利	127,861	13,968	—	141,829
其他收益	18,690	—	4,374	23,064
其他利得，淨額	2,458	—	2,639	5,097
分銷成本	(51,102)	—	—	(51,102)
行政費用	(60,728)	(11,114)	(4,509)	(76,35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				
預期信貸損失撥回	703	—	—	703
財務收益	1,694	—	586	2,280
財務費用	(4,586)	—	(6,059)	(10,645)
於聯營公司經營成果所佔份額	—	—	2,285	2,285
於合資企業經營成果所佔份額	—	—	588	588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	—	8,668	8,668
除所得稅稅前利潤	34,990	2,854	8,572	46,416
可報告的分部利潤／業績				
折舊和攤銷	12,317	5,039	166	17,522
存貨減值準備	271	—	—	271
存貨減值準備撥回	(428)	—	—	(428)
政府補助	(7,246)	—	—	(7,246)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本 證券的未實現收益				
證券的未實現收益	—	—	(89)	(89)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損失	960	—	—	9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	—	—	1
研發費用	17,063	—	—	17,063
所得稅費用／(貸項)	2,155	6,057	(78)	8,13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資訊(續)

	工業產品的 生產與銷售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未分配項目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總資產	540,398	4,141	215,076	759,61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2,278	2,278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	—	—	9,167	9,167
年內增加非流動分部資產 (金融工具和遞延所得稅 資產除外)	8,796	—	1,188	9,984
分部總負債	398,955	40	12,031	411,026

本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和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分為以下地理區域：

	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中國，不包括香港	227,265	304,418	524,786	106,687
中國香港	4,351	18,563	20,315	38,087
	231,616	322,981	545,101	144,774

客戶的地理位置以交付貨物或提供服務的地點為基準。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基於資產的實際位置。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客戶收入對本集團總收入的貢獻不超過10%。

## 7. 其他收益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租金收入來自		
— 投資物業(附註19)	8,616	7,409
— 包括在物業、廠房和設備中的車輛	240	240
— 使用權資產(附註20(a))	4,257	3,723
	13,113	11,372
政府補助(附註(a))	3,608	7,246
代理費收入(附註(b))	3,383	3,649
提供行政服務之收入(附註(c))	450	651
銷售廢料收入	110	146
	20,664	23,064

附註：

- (a) 政府補助主要(i)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為保留原本會多餘的僱員而設立的防疫抗疫基金下的就業支援計劃提供港幣288,000元(二零二一年：零)的資助；及(ii)資助金額為港幣3,320,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7,246,000元)與中國地方政府給予本集團研發活動的補助有關，該補助(i)在滿足所有相關補助標準後立即確認為其他收入；或(ii)確認為遞延收入(附註34)並攤銷。
- (b) 代理費收入包括從芯鑫融資租賃(中青芯鑫(蘇州工業園區)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的主要股東)收取港幣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1,062,000元)及從芯鑫融資租賃(北京)有限責任公司(芯鑫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收取的港幣1,346,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1,031,000元)。
- (c) 提供行政服務收入包括從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芯鑫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芯鑫控股」)收取的港幣450,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651,000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其他(虧損)/利得，淨額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匯兌(虧損)/利得，淨額	(4,167)	4,972
賠償收入	145	92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未實現公允價值收益	56	89
投資性房地產公允價值利得/(虧損)(附註19)	560	(9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利得/(虧損)	32	(1)
提前終止租約的損失(附註20(a))	(199)	—
其他	282	905
	(3,291)	5,097

### 9. 財務費用，淨額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財務收益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2,550	2,280
財務費用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費用	6,507	4,480
可轉股債券的利息費用(附註32)	—	5,433
租賃負債的財務費用(附註35(b))	574	732
	7,081	10,645
財務費用，淨額	4,531	8,365

## 10. 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貸記)/扣除後得出的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1,772	1,768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21)	2,597	2,098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折舊(附註18)	7,934	3,898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附註20(a))	10,249	11,526
存貨減值準備(附註22)	430	271
存貨減值準備撥回(附註22)	(712)	(428)
確認為費用的存貨成本(附註(a))	134,452	178,202
研發費用(附註(b))	23,446	17,063
短期租賃費用	2,398	1,497

附註：

- (a)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攤銷及折舊開支的港幣64,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55,000元)及員工工資的港幣10,377,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13,278,573元)，該等金額亦包括在上述披露的相應總額內及附註14。
- (b) 研發開支包括攤銷及折舊開支的港幣384,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386,000元)、短期租賃費用的港幣131,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200,000元)、及員工工資的港幣17,939,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12,951,000元)，該等金額亦包括在上述披露的相應總額內及附註1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所得稅(抵免)/費用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當前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3,407
—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	(1,524)
	—	1,883
遞延所得稅(附註33)	(549)	6,251
	(549)	8,134

由於應課稅溢利已被結轉的稅項虧損悉數吸收，故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香港所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和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除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日東智能裝備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日東智能」)外，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其他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25%(二零二一年：25%)。根據中國相關稅收法律法規，日東智能的優惠稅率為15%(二零二一年：15%)。

依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自二零一八年生效)，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課稅溢利時，有權要求將其產生的研發成本的200%(二零二一年：200%)列作可扣減稅項開支。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該等實體已有權要求研發成本的200%列作可扣減稅項開支(「超額抵扣」)。本集團已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要求的超額抵扣做出其最佳估計，以確定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無需在其他稅務管轄區繳納所得稅。

## 11. 所得稅(抵免)／費用(續)

所得稅(抵免)／費用可根據合併綜合收益表與所得稅前(虧損)／利潤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33,641)	46,416
所得稅前(虧損)／利潤的稅項，		
按適用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5,617)	8,333
無須課稅的收益的稅項影響	(1,982)	(2,274)
不可扣稅的費用的稅項影響	2,999	4,663
於聯營公司經營成果所佔份額的稅務影響	(9)	(377)
於合資企業經營成果所佔份額的稅務影響	(222)	(147)
沒有確認的稅損的稅務影響	10,655	2,220
利用以前未確認的稅收損失	(3,366)	(2,417)
研發成本之超額抵扣	(3,007)	(343)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	(1,524)
所得稅(抵免)／費用	(549)	8,13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每股(虧損)/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基本及攤薄的每股(虧損)/盈利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虧損)/盈利		
以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為目的的(虧損)/收益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24,504)	38,282
股數		
以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收益為目的的加權 平均普通股數(千計)	1,455,000	1,455,000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沒有攤薄潛在普通股，因此攤薄後每股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於二零二一年，由於假設兌換本公司尚未行使之可轉股債券將會產生反稀釋效應，故在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度之每股攤薄收益，並無考慮尚未行使之可轉股債券已獲行使。

### 13.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發或建議派發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未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 14. 職工福利費用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工資、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	92,200	77,44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412	4,109
	97,612	81,556

## 14. 職工福利費用(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可用於減少未來年度對養老金計劃的被沒收的供款(二零二一年：無)。

## 15.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有關董事利益的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如下：

	薪金、津貼 及利益		退休金	總計
	袍金	及利益	計劃供款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執行董事</b>				
杜洋先生(附註(a))	—	—	—	—
袁以沛先生	—	—	—	—
夏源先生(附註(c))	—	—	—	—
<b>非執行董事</b>				
李勇軍先生	—	—	—	—
李進先先生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彥欣先生(附註(b))	144	—	—	144
崔宇直先生	144	—	—	144
鮑毅先生	144	—	—	144
平凡先生	144	—	—	144
	<b>576</b>	<b>—</b>	<b>—</b>	<b>576</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袍金	袍金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退休金 計劃供款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b>執行董事</b>				
杜洋先生	—	—	—	—
袁以沛先生	—	—	—	—
夏源先生(附註(c))	—	300	—	300
<b>非執行董事</b>				
李勇軍先生	—	—	—	—
李進先先生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王彥欣先生(附註(b))	23	—	—	23
崔宇直先生	144	—	—	144
鮑毅先生	144	—	—	144
平凡先生	144	—	—	144
	455	300	—	755

附註：

- (a) 杜洋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b) 王彥欣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夏源先生亦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其上述酬金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需披露的董事退休福利、終止福利、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協力廠商提供的對價及借款，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聯主體提供貸款、準貸款和其他信貸交易的資料。

## 15.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之業務而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

## 16.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不包含董事。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這五位最高薪酬(二零二一年：五位)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8,857	12,464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1	172
	<b>9,068</b>	<b>12,636</b>

此等薪酬在下列組合範圍內：

	人數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薪酬範圍		
HK\$1,000,001 - HK\$2,000,000	2	2
HK\$2,000,001 - HK\$3,000,000	3	2
HK\$4,000,001 - HK\$5,000,000	—	1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

#### (a) 附屬公司

以下為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要附屬公司的名單：

名稱	註冊／設立和 經營地點	法定主體類別	已發行 股本詳情	由本集團 持有的 普通股比例	主要業務
日東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港元	100% (二零二一年： 100%)	工業產品銷售
日東電子設備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 港元	100% (二零二一年： 100%)	工業產品銷售
芯成科技(紹興)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外商獨資公司	3,000,000 美元	100% (二零二一年： 100%)	提供代理服務
日東智能	中國內地	外商獨資公司	25,000,000 港元	100% (二零二一年： 100%)	工業產品 生產及銷售
日東電子發展(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外商獨資公司	81,000,000 港元	100% (二零二一年： 100%)	工業產品 生產及銷售
芯泰智能科技(海寧)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芯泰智能科技(海寧)」)	中國內地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0 人民幣	69% (二零二一年： 無)	主營先進國產 雷達硬件製造 與智能軟件 發展、應用和 系統集成
中鑫電聯(珠海橫琴)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中鑫電聯(珠海橫琴)」)	中國內地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0 人民幣	51% (二零二一年： 無)	投資控股
中鑫電聯(大同)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人民幣	51% (二零二一年： 無)	於中國開發、 建設、運營 儲能電站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a) 附屬公司(續)

上表列出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根據董事意見，該等附屬公司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有重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值之重要部分。董事認為，倘若列出其他附屬公司詳情則會過於冗長。

上表所示本公司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a) 附屬公司(續)

本集團包括兩間擁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附屬公司，在集團內部沖銷前，詳情及財務資料摘要如下：

	芯泰智能 科技(海寧) 及其附屬公司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中鑫電聯 (珠海橫琴) 及其附屬公司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所持擁有權及投票權比例	69%	51%
流動資產	23,850	44,977
非流動資產	28,639	373,395
流動負債	1,392	68,113
非流動負債	4,045	305,428
淨資產	47,052	44,831
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	14,586	21,967
收益	—	—
開支	(9,312)	(11,636)
本年度虧損	(9,312)	(11,636)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1,085)	(2,142)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10,397)	(13,778)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2,887)	(5,701)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3,223)	(6,752)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325)	(7,39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900)	(18,40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1,406	31,94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5,181	6,136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a) 附屬公司(續)

附註：由於上述兩家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內成立，因此未顯示上述比較數位。

###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於年初	2,278	247,684
向聯營公司注資	1,650	—
收購聯營公司(附註(i))	8,475	—
轉讓聯營公司(附註(ii))	—	(247,691)
應佔盈利	54	2,285
匯兌差異	278	—
於年末	12,735	2,278

以下為本集團董事認為對本集團重大的聯營。以下列載的聯營公司為非上市公司，其市場報價不可用：

名稱	法定主體類別	註冊／設立和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股本詳情	持有的 所有權權益	主要業務
Sino IC Capital Limited (以下簡稱 「Sino IC Capital」)	有限責任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76,500美元 (二零二一年： 50,000美元)	33% (二零二一年： 33%)	投資控股
SIC Capital K.K. (附註(i))	有限責任公司	日本	275,000,000 日元 (二零二一年： 無)	20%	投資性房地產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芯鑫控股訂立買賣協議，購買SIC Capital K.K.的20%股權。SIC Capital K.K.是一家在日本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房地產投資活動，現金代價為1,080,000美元，相當於港幣8,475,000元。該等收購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九日完成。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附註：(續)

- (ii)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芯鑫租賃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用於出售芯鑫融資租賃深圳48%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11,110,000元，相當於港幣253,438,000元。該項出售是為了增加本集團的可用財務資源，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日完成，即本集團停止使用權益入賬之日，將其持有的芯鑫融資租賃深圳權益入賬。緊隨出售事項後，本集團保留芯鑫租賃(深圳)餘下的1%股權，並將該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於轉讓日期的公允價值為港幣5,054,000元。該交易導致在損益中確認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計算方法如下：

	港幣千元
出售的現金代價，扣除已支付的股息預扣稅港幣2,133,000元	251,305
加：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保留	5,054
減：在重大影響喪失日的49%股權的賬面價值	(247,691)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8,668

下文載列以權益法入賬的Sino IC Capital的摘要財務資料。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28	14
非流動資產	11,919	6,933
流動負債	44	44
淨資產	11,903	6,903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營業收入	—	—
總費用	—	(30)
淨虧損	—	(30)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Sino IC Capital權益賬面值的對賬情況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淨資產	11,903	6,903
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比例	33%	33%
於合併財務報表中Sino IC Capital權益的賬面價值	3,928	2,278

下文載列以權益法入賬的SIC Capital K.K.的摘要財務資料。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七月十九日 (收購日期)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2,438	564
流動資產	34,509	32,928
流動負債	2,370	141
非流動負債	197	189
淨資產	34,380	33,16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由二零二二年 七月十九日 (收購日期) 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營業收入	330
總費用	(58)
淨利潤	272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SIC Capital K.K. 權益賬面值的對賬情況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七月十九日 (收購日期) 港幣千元
淨資產	34,380	33,162
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比例	20%	20%
SIC Capital K.K. 的淨資產分額	6,876	6,632
商譽	1,931	1,843
於合併財務報表 SIC Capital K.K. 權益的賬面價值	8,807	8,475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下文載列以權益法入賬的芯鑫融資租賃深圳的摘要財務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 八月十日 (處置日期)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848,243
流動資產	171,690
流動負債	60,172
非流動負債	454,270
淨資產	505,491
	由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十日 (處置日期) 港幣千元
營業收入	39,179
總費用	(34,496)
淨利潤	4,683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芯鑫融資租賃深圳權益賬面值的對賬情況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八月十日 (處置日期) 港幣千元
淨資產	505,491
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比例	49%
於合併財務報表芯鑫融資租賃深圳權益的賬面價值	247,691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及二零二一年度並無就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產生任何或有負債或其他承諾。

#### (c) 於合資企業的投資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於年初	9,167	—
注資收購合營企業(附註)	—	8,579
於合資企業經營成果所佔份額	887	588
匯兌差異	(708)	—
於年末	9,346	9,167

附註：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滬芯(上海)實業有限公司現有股東簽訂了出資協議，出資人民幣7,000,000元，折合港幣8,579,000元，用於收購滬芯實業29.58%的股權。滬芯實業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提供物業及管理服務。該注資時間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注資後，滬芯實業29.58%的股權被歸類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採用權益法核算。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c) 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的詳情如下，該合營企業為非上市法人實體，其市場報價不可用。

名稱	法定主體類別	註冊成立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	主要業務
滬芯實業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23,665,000 人民幣	29.58% (二零二一年 29.58%) (附註)	提供物業及管理服務

附註：本集團將持有滬芯實業的權益歸類為合資企業，因為根據《滬芯實業協議》和《公司章程》的規定，須經董事會和股東大會一致同意，因此全體股東共同擁有控制權。

下文載列以權益法入賬的滬芯實業的摘要財務資料。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35,685	35,721
非流動資產	14,011	12,650
流動負債	19,192	16,121
非控股股東	—	2,453
歸屬於滬芯實業所有者的淨資產	30,504	29,797
包括在上述資產及負債中：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445	16,535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 (c) 於合資企業的投資(續)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九日 (收購日期)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營業收入	53,527	30,803
財務收益	176	23
其他費用	(49,908)	(28,656)
除所得稅前溢利	3,795	2,170
所得稅費用	(796)	(172)
年/期內溢利	2,999	1,998
滬芯實業擁有人應佔溢利	2,999	1,987
滬芯實業非控制股東應佔溢利	—	11
	2,999	1,998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滬芯實業權益賬面值的對賬情況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歸屬於滬芯實業所有者的淨資產	30,504	29,797
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比例	29.58%	29.58%
商譽	9,023	8,814
	323	353
於合併財務報表滬芯實業權益的賬面價值	9,346	9,167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及二零二一年度並無就其於合資企業的權益產生任何或有負債或其他承諾。

##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 港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港幣千元	傢俱、裝置 及物業裝修 港幣千元	電腦軟件 港幣千元	汽車 港幣千元	施工進行中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95,875	22,120	35,440	1,467	6,094	–	160,996
累計折舊及減值	(38,541)	(18,209)	(27,291)	(379)	(3,430)	–	(87,850)
賬面淨值	57,334	3,911	8,149	1,088	2,664	–	73,146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7,334	3,911	8,149	1,088	2,664	–	73,146
增加	–	234	1,857	–	1,301	–	3,392
出售	–	(13)	(3)	–	(15)	–	(31)
折舊	(1,132)	(464)	(1,655)	(133)	(514)	–	(3,898)
匯兌差異	1,261	155	345	33	11	–	1,805
期終賬面淨值	57,463	3,823	8,693	988	3,447	–	74,41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100,014	22,607	37,846	1,513	7,272	–	169,252
累計折舊及減值	(42,551)	(18,784)	(29,153)	(525)	(3,825)	–	(94,838)
賬面淨值	57,463	3,823	8,693	988	3,447	–	74,414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7,463	3,823	8,693	988	3,447	–	74,414
增加	–	359,869	4,932	–	400	11,165	376,366
非控股股東出資	–	14,133	–	–	–	–	14,133
出售	–	(15)	(7)	–	(89)	–	(111)
轉撥自投資物業 (附註19)	(1,563)	–	–	–	–	–	(1,563)
折舊	(1,049)	(4,435)	(1,693)	(130)	(627)	–	(7,934)
匯兌差異	(3,395)	(758)	(1,089)	(79)	(48)	(490)	(5,859)
期終賬面淨值	51,456	372,617	10,836	779	3,083	10,675	449,44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5,848	394,750	40,759	1,393	6,701	10,675	540,126
累計折舊及減值	(34,392)	(22,133)	(29,923)	(614)	(3,618)	–	(90,680)
賬面淨值	51,456	372,617	10,836	779	3,083	10,675	449,446

##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由包含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本集團的物業以及機器及設備作抵押，賬面金額分別為港幣44,319,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54,775,000元)及港幣355,767,000元(二零二一年：無)。有擔保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之詳情載於附註3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芯鑫控股訂立租賃汽車的安排。本集團認為該為經營租賃，詳細情況如下：

	汽車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722	722
累計折舊及減值	(336)	(206)
賬面淨值	386	516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386	516
折舊開支	(130)	(130)
期終賬面淨值	256	38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722	722
累計折舊及減值	(466)	(336)
期末賬面淨值	256	386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六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的通函披露，本集團與芯鑫融資租賃訂立機械租賃的若干售後回租安排，總賬面金額為人民幣320,638,000元(相等於港幣358,826,000元)，而本集團在租賃期結束時有權以總名義代價人民幣3,000元(相等於港幣3,000元)收購該機械。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繳付人民幣33,909,000元(相等於港幣37,948,000元)的首付款，其餘人民幣286,729,000元(相等於港幣320,878,000元)將於60個月內分20期支付。

##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該等合法轉讓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為機器銷售入賬的規定，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總賬面金額為人民幣320,638,000元(相等於港幣358,826,000元)的租賃機械已獲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機器及設備，而相關負債人民幣286,729,000元(相等於港幣320,878,000元)已獲確認為其他借款(附註31)。

## 19. 投資性房地產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期初結餘	26,806	26,943
轉撥自投資物業	5,177	—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附註8)	560	(960)
匯兌差異	(2,775)	823
期末結餘	29,768	26,806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投資物業時重估收益 (包括資產重估儲備)	3,614	—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本集團改變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若干物業的用途，並將其出租予獨立第三方以獲取租金收入。轉讓當日之若干物業的公允價值由獨立的專業合資格評估師RHL Appraisal Limited ("RHL")重新估值，該估值師在估值的物業的地點及類別方面擁有近期經驗。在轉入投資物業時，該等物業由賬面價值港幣1,563,000元(二零二一年：零)重估，重估收益為港幣3,614,000元(二零二一年：無)。扣除遞延所得稅負債為港幣903,000元之港幣2,711,000元(二零二一年：無)金額已記入權益中之資產重估準備儲備(附註28)。

## 19. 投資性房地產(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的投資性房地產淨值港幣29,678,000元為抵押(二零二一年：港幣26,806,000元為抵押)(附註31)。

### (a) 投資性房地產已在損益內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租金收入	8,616	7,409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就投資物業支出。

### (b) 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RHL重新估值，該估值師在估值的物業的地點及類別方面擁有近期經驗。本集團的財務團隊為財務報告目的對投資物業進行估值，並諮詢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以進行複雜估值。估值技術是根據每個物業的特點選擇的，總體目標是最大限度地利用基於市場的資訊。本集團的財務團隊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和審計委員會報告。審計委員會和估值團隊在每個報告日討論估值過程和公允價值變動。

## 19. 投資性房地產(續)

### (b) 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下表顯示本集團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分類為公允價值等級的第三級。這些水準基於測量輸入的可觀察性和重要性，如下所示：

以下是歸類於第三級公允價值層級的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信息：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加權平均)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中國工廠和宿舍	折舊重置成本法	單位建設成本 (每平方米)	人民幣 <b>1,410 元</b>	人民幣 1,344 元

每平方米更換的估計建築成本的增加／(減少)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增加／(減少)水準相同。

估值方法與上一年度使用的沒有變化。在估計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是其現時用途。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允價值等級之間沒有轉移。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租賃

#### (a)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港幣千元 (附註(i))	物業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8,994	18,296	27,290
增加	—	3,869	3,869
折舊	(315)	(11,211)	(11,526)
匯兌差異	275	31	30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8,954	10,985	19,939
增加	6,631	6,681	13,312
租約修改(附註(iv))	—	15,712	15,712
提前終止(附註(v))	—	(1,932)	(1,932)
折舊	(346)	(9,903)	(10,249)
匯兌差異	(1,059)	(348)	(1,40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180	21,195	35,375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價值港幣14,180,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8,954,000元)的使用權資產指位於中國的土地使用權。
- (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本集團的合營企業滬芯實業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建築物所及增加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為零(二零二一年：港幣696,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上述租約有關的物業並包括在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港幣544,000元。

## 20. 租賃(續)

### (a) 使用權資產(續)

附註：(續)

- (i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轉租部分租賃樓宇，租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由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香港建築物。本集團已將該轉租歸類為經營租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轉租使用權資產的租金收入港幣4,257,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3,723,000元)(附註7)，其中芯鑫控股收到租金收入港幣4,257,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3,393,000元)。
- (iv)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與香港某租賃樓宇的業主協商，以交回租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亞十六日至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的舊租賃協議，每月租金為港幣851,000元，並更換租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新租賃協議，月租金為港幣693,000元。不屬於原始條款和條件的對價變更和租賃付款應記作租賃修改。因此，本集團的租賃負債增加15,71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無)，並對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
- (v)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提早終止若干建築物的租約，資產權益賬面金額為港幣1,932,000元(二零二一年：無)。該等終止導致終止使用權資產港幣1,932,000元(二零二一年：無)及租賃負債港幣1,733,000元(二零二一年：無)，導致提前終止租賃損失在其他虧損中確認港幣199,000元(二零二一年：無)(附註8)。



## 20. 租賃(續)

### (b) 租賃負債

本集團租賃負債的剩餘合同期限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 一年內到期	10,213	9,661
— 在第二至第五年到期	12,687	1,847
	22,900	11,508
減：租賃負債的未來融資費用	(851)	(363)
租賃負債的現值	22,049	11,145
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		
— 一年內到期	9,819	9,388
— 在第二至第五年到期	12,230	1,757
	22,049	11,145
減：計入流動負債的一年內到期的部分	(9,819)	(9,388)
包括在非流動負債項下一年後到期的部分	12,230	1,75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為港幣22,049,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11,145,000元)是相關資產有效擔保，在集團違約時通過償還歸還出租人。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上述租約產生的現金流出總額為港幣12,353,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13,670,000元)。

租賃負債的租賃期限分析詳情於附註4.1(c)披露。

## 20. 租賃(續)

### (b) 租賃負債(續)

#### 租賃活動詳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立辦公場所、員工宿舍及若干廠房及機械的租約。

使用權資產的類型	合併財務報表 使用權資產專案	租賃數量	剩餘租期範圍	帶延期選項的 租約數量	可選擇購買的 租賃數量	帶終止選項的 租約數量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工廠和員工宿舍的租賃土地	租賃土地	12	27 - 50年	-	-	-
辦公場所	物業	2	2 - 5年	1	1	1
雷達業務工廠	物業	1	3年	1	-	1
員工宿舍	物業	3	1 - 2年	3	-	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工廠和員工宿舍的租賃土地	租賃土地	11	28年	-	-	-
辦公場所	物業	2	1 - 5年	1	1	1
員工宿舍	物業	1	少於1年	1	-	1

本集團認為，在租賃開始日期不會行使任何延期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24,106
累計攤銷	(1,825)
賬面淨值	22,281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2,281
增加	2,723
攤銷	(2,098)
匯兌差異	709
期終賬面淨值	23,61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27,637
累計攤銷	(4,022)
賬面淨值	23,615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3,615
增加	5,427
非控股股東出資	3,677
攤銷	(2,597)
匯兌差異	(2,311)
期終賬面淨值	27,81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3,972
累計攤銷	(6,161)
賬面淨值	27,811

## 22. 存貨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原材料	9,525	20,595
在產品	3,097	10,127
產成品	10,828	17,883
	23,450	48,605

存貨減值準備變動情況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於年初	1,072	1,194
存貨減值準備	430	271
撥回	(712)	(428)
匯兌差異	(80)	35
於年末	710	1,072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計提存貨減值準備港幣430,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271,000元)，已於營業成本入賬。

由於處置存貨時部分存貨確認為廢品併計入其他收入，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撥回港幣712,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428,000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金融工具(按類別)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按攤餘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68,947	234,19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3,446	308,4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	85	689
— 非上市股本證券	18,765	5,143
	561,243	548,493
<b>金融負債</b>		
按攤餘成本計算的金融負債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62,333	252,356
— 銀行及其他借款	470,921	94,982
— 租賃負債	22,049	11,145
	755,303	358,483

### 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b>流動</b>		
上市股權證券—香港	85	689
<b>非流動</b>		
非上市股權證券—中國	18,765	5,143
	18,850	5,832

本集團於上市及非上市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已按附註4.3所述進行計量。

## 2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b>		
購買地產、廠房和設備的預付款	2,701	—
存款	4,353	—
	<b>7,054</b>	<b>—</b>
<b>流動</b>		
應收賬款	67,541	61,847
應收票據	8,086	8,82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	75,627	70,670
減：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3,579)	(5,13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72,048	65,532
預付款項	2,161	2,723
儲稅券(附註(a))	1,807	—
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	25,180	—
應收芯鑫租賃款項(附註(b))	75,918	—
應收代理款項(附註(c))	87,920	161,08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1,721	7,582
	<b>266,755</b>	<b>236,922</b>
	<b>273,809</b>	<b>236,922</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就證券投資相關的稅務虧損的可用性作出查詢後，發出了2021/22課稅年度的評稅通知書。

根據公司稅務顧問的建議，本公司董事決定對稅務局提出的評稅提出強烈質疑。公司已對此次稅務評估提出異議，並已申請緩繳所要求的稅款。稅務局已同意在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緩繳購買儲備金書的稅款港幣1,807,000元(二零二一年：無)。購買稅收儲備金不影響公司的稅務狀況，購買的稅收儲備證書已計入本集團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貿易和其他應收賬款。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年：無)並無就上述評稅通知書作出額外稅務撥備。

- (b)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金額為非控制性股東為設立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而進行的未繳資本出資，該等附屬公司為無抵押、無息及按要求償還。

- (c)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金額為芯鑫租賃在售後回租交易下出售機械的餘下部分的應收款項。

本集團部分銷售以承兌匯票或付款憑證進行。其餘款項則附有30至90日信貸期(二零二一年：30至90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0至90日	45,589	32,357
91至180日	16,726	20,247
180日以上	13,312	18,066
	75,627	70,670

## 2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本集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於年初	5,138	5,715
預期信貸損失沖銷	(7)	(703)
註銷	(1,213)	-
匯兌差異	(339)	126
於年末	3,579	5,138

##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銀行及庫存現金	271,484	307,546
存放在證券經紀人的現金餘額	1,962	886
	273,446	308,462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人民幣計值的存放於中國銀行的銀行結餘港幣210,037,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118,974,000元)。人民幣不是一種可自由兌換的貨幣。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銷外匯管理條例》，本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外幣。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計)	股本 港幣千元
法定：		
普通股每股港幣0.1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並全額支付：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55,000,000	145,500

本公司的股本包括繳足股本的普通股。所有繳足股款的普通股均享有同等資格獲得股息和償還資本，並在公司股東大會上代表一票。

## 28. 其他儲備

	可轉股債券		法定儲備	資產	外幣折算	總計
	實繳盈餘	權益儲備		重估儲備	儲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4,800	577,941	11,829	(773)	16,317	610,114
償還可轉股債券(附註32)	-	(577,941)	-	-	-	(577,941)
外幣折算差額	-	-	-	-	1,093	1,09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800	-	11,829	(773)	17,410	33,266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在轉 投資物業(附註19)	-	-	-	3,614	-	3,614
轉讓給投資物業時對物業、 廠房和設備重估徵收遞延 所得稅(附註33)	-	-	-	(903)	-	(903)
外幣匯兌差額	-	-	-	-	(9,832)	(9,83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00	-	11,829	1,938	7,578	26,145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16,232	34,248
應付職工薪酬	33,351	38,517
應付其他稅項	31,684	19,507
應付代理服務的款項	109,662	176,327
應付租賃機械款(附註)	98,275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4,813	3,264
	<b>294,017</b>	<b>271,863</b>

附註：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餘額是根據融資安排購買機械而產生的未付部分(二零二一年：零)。

本集團獲供應商授出的信貸期為30至60日(二零二一年：30至60日)。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0至90日	11,553	25,458
91-120日	931	1,619
120日以上	3,748	7,171
	<b>16,232</b>	<b>34,248</b>

### 30. 合同負債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預收客戶款	6,177	14,437

在工業產品銷售貨物交付前收取20%(二零二一年：20%)的訂金，將在合同開始時產生合同責任，直到本集團在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的收入為止。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日止年度從客戶收到的製造訂單減少，導致收取的訂金減少。

年初未償還的合約負債為港幣14,437,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12,705,000元)已於年內確認為收入。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同負債賬面價值為港幣6,177,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14,437,000元)預計將在一年內確認為收入(二零二一年：一年)。

製造合同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或根據發生的時間計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許可，分配給這些未履行合同的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b>		
有擔保的銀行借款	136,862	—
有擔保的其他借款	305,428	—
	442,290	—
<b>流動</b>		
有擔保的銀行借款	11,191	94,982
有擔保的其他借款	17,440	—
	28,631	94,982
	470,921	94,982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應償還的賬面金額，基於貸款協議中規定的預定還款日期		
— 一年內	28,631	94,982
— 第二至五年	442,290	—
	470,921	94,982
減：一年內到期的金額	(28,631)	(94,982)
非流動負債的賬面價值	442,290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擔保的銀行借款按0.35%至0.55%（二零二一年：0.9%）的利率（高出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計息，該利率將自提取有擔保的銀行借款起計每12個月更新一次。有關銀行借款由包含在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8）及投資性房地產（附註19）中若干物業作抵押，賬面總額為港幣74,087,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81,581,000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擔保的其他借款的利率為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利率自融資安排期間起每三個月調整一次。該等其他借款以本集團的機器及設備作抵押，包括賬面值港幣355,767,000元（二零二一年：無）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8）。

## 32. 可轉股債券

2016年5月30日，本公司向控股方紫光戰略投資公司（「紫光戰略」）（於發行日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發行零息可轉股債券，面值為支付港幣148,000,000元。可轉換債券可轉換為普通股，債券持有人可在發行日期至2021年5月30日之間的任何時間酌情購買本公司的股份。本次可轉換債券可轉換370,000,000股的普通股，換股價為每股可換股債券港幣0.4元。在可轉股債券發行日，上述可轉股債券歸類為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日，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了本公司與紫光戰略投資公司簽訂可轉股債券之補充協定，該補充協定刪除了原合同條款下轉股價格調整的部分條款，因此，上述刪除已被視為重大修改導致原可轉股債券的消滅和新可轉股債券的確認。

根據修改後的協定，新可轉股債券被確認為複合金融工具。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終止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港幣678,487,000元。本公司根據修改後的條款以及當日的公允價值重新確認為複合金融工具，其中(i)負債成份的公允價值為港幣100,546,000元；及(ii)權益部分為港幣577,941,000元，複合金融工具負債成份後續按攤餘成本法計量。新可轉換債券負債部分的實際利率為9.72%。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已以現金全額償還新發行的可轉股債券。於償還新可轉股債券後，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港幣577,941,000元已重新分類至累計虧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可轉股債券(續)

自原可轉股債券發行日起至新可轉股債券到期日，無可轉股債券於本年內兌換成本公司普通股。

新可轉股債券的負債及權益部分變動情況如下：

	新可轉股債券 的負債部分 港幣千元	新可轉股債券 的權益部分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42,567	577,941	720,508
本年度的實際利息費用(附註9)	5,433	—	5,433
償還可轉股債券	(148,000)	—	(148,000)
償還時重新分類新可轉股債券的權益部分	—	(577,941)	(577,94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33. 遞延所得稅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05	3,575
遞延所得稅負債	(7,994)	(7,249)
	(4,289)	(3,674)

### 33. 遞延所得稅(續)

本年度及前期確認的主要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情況如下：

	稅收損失 港幣千元	物業 港幣千元	投資性房地產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9,578	(3,169)	(3,797)	2,612
在收益表(支銷)／撥回 (附註11)	(6,083)	(681)	513	(6,251)
匯兌差異	80	(6)	(109)	(3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575	(3,856)	(3,393)	(3,674)
在收益表(支銷)／撥回 (附註11)	369	627	(447)	549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903)	—	(903)
匯兌差異	(239)	(313)	291	(26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05	(4,445)	(3,549)	(4,289)



## 33. 遞延所得稅(續)

對於可抵扣虧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數額，是按照很可能產生的未來應課稅收益而實現的相關稅務利益確認。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益的虧損港幣504,096,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476,985,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港幣84,992,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81,001,000元)。上述未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益的虧損港幣504,696,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476,985,000元)，稅務虧損港幣484,496,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449,940,000元)為沒有限期。剩餘未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益的虧損港幣20,200,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27,045,000元)將在以下年度內到期：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年度		
2022	—	26,511
2023	281	307
2024	47	51
2025	161	176
2026	19,711	—
	<b>20,200</b>	<b>27,045</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遞延所得稅負債的附屬公司未分配收益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總額未確認。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且該等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因此並無就該等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 34. 遞延收益

遞延收入指就研發項目收取的政府補助。該金額在該項目下購買的機器和設備的使用壽命內攤銷並轉入其他收入(附註7)。

### 35.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所得稅前利潤與經營所產生現金之對賬：

	附註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除所得稅稅前利潤		(33,641)	46,416
調整項目：			
無形資產的攤銷	21	2,597	2,09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8	7,934	3,898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20(a)	10,249	11,5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8	(32)	1
遞延收益的攤銷		(164)	(168)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上市股本證券的未實現 (虧損)/收益		24	(282)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未實現收益	8	(56)	(89)
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8	(560)	960
存貨減值	22	430	27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預期信貸損失評估	25	(7)	(703)
提前終止租約的損失	8	199	—
財務收益	9	(2,550)	(2,280)
財務費用	9	7,081	10,64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b)	(54)	(2,285)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7(c)	(887)	(588)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17(b)	—	(8,668)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		(9,437)	60,752
存貨(減少)/增加		21,523	(12,3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		(24,056)	(79,3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減少		580	43,22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55,756)	151,771
合同負債(減少)/增加		(7,345)	(42,573)
由經營所(使用)/產生的現金		(74,491)	121,55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本集團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的對賬情況如下：

	銀行及 其他借款 港幣千元	租賃負債 港幣千元	可轉股債券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94,002	18,717	142,567	255,286
現金流量				
— 還款	(1,920)	—	(148,000)	(149,920)
—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和 利息部分	—	(11,441)	—	(11,441)
—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732)	—	(732)
非現金：				
— 利息支出	—	732	5,433	6,165
— 新的租賃安排	—	3,869	—	3,869
— 匯率差異	2,900	—	—	2,900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94,982	11,145	—	106,127
現金流量：				
— 籌集的銀行借款	161,290	—	—	161,290
— 為融資安排籌集 的其他借款	358,826	—	—	358,826
— 還款	(135,216)	—	—	(135,216)
—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和 利息部分	—	(9,381)	—	(9,381)
—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574)	—	(574)
非現金：				
— 利息支出	1,990	574	—	2,564
— 新的租賃安排	—	6,681	—	6,681
— 租約修改(附註20(a)(iv))	—	15,712	—	15,712
— 提前終止租約的損失 (附註20(a)(v))	—	(1,733)	—	(1,733)
— 匯率差異	(10,951)	(375)	—	(11,326)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70,921	22,049	—	492,970

## 35.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c) 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若干租賃合約，其中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增加金額為港幣6,681,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港幣3,869,000元)(附註20)於租賃開始日確認。

如附註20(a)(iv)所披露，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與香港某租賃樓宇的業主協商，以交回舊租賃協定及更換新租賃協定。因此，本集團的租賃負債增加港幣15,712,000元(二零二一年：無)，並對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

如附註20(a)(v)披露，本集團已提早終止包括在使用權資產之若干建築物的租約，使用權資產賬面金額為港幣1,932,000元(二零二一年：無)。該等終止導致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港幣1,932,000元(二零二一年：無)及租賃負債港幣1,733,000元(二零二一年：無)，導致提前終止租賃損失在其他虧損中確認港幣199,000元(二零二一年：無)(附註8)。

如附註18及21所披露，本集團非控股股東已通過出資注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港幣14,133,000元(二零二一年：無)及無形資產為港幣3,677,000元(二零二一年：無)。

## 36. 承擔

### (a) 租賃承諾

本集團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短期租賃的租賃承諾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4,081	9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承諾若干租賃物業，並被歸類為短期租賃。此租賃的未來現金流出總額為港幣4,081,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96,000元)，詳見上表。

本集團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短期租賃的租賃承諾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7,445	8,14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6,842	26,564
	24,287	34,707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投資物業(附註19)，初始期限為一至五年(二零二一年：一至五年)，可選擇在到期日或本集團與各租戶雙方商定的日期續租租約。租約條款一般還要求承租人支付保證金。

## 36. 承擔(續)

### (b) 資本承諾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合同約定但未規定：		
— 地產、廠房和設備	26,020	—

## 37.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其他重大關聯交易及關聯方結餘。

###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公司秘書以及本集團高管。向關鍵管理人員支付作為僱員服務的已付或應付酬金如下：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6,470	9,783
離職後福利	148	86
	6,618	9,869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8.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	33
使用權資產	16,081	7,94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9,947	30,337
訂金	4,386	—
	<b>50,444</b>	<b>38,313</b>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66,098	42,1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59	5,555
現金及銀行存款	39,492	181,864
	<b>205,849</b>	<b>229,531</b>
<b>資產總額</b>	<b>256,293</b>	<b>267,844</b>
<b>權益及負債</b>		
<b>資本及權益</b>		
股本	145,500	145,500
股本溢價	95,240	95,240
(虧損)/保留盈餘(附註)	(6,328)	12,997
<b>權益總額</b>	<b>234,412</b>	<b>253,737</b>

### 38.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8,217	—
<b>流動負債</b>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870	2,36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464	3,405
租賃負債	8,330	8,336
	13,664	14,107
<b>負債總額</b>	<b>21,881</b>	<b>14,107</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256,293</b>	<b>267,844</b>
<b>淨流動資產</b>	<b>192,185</b>	<b>215,424</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42,629</b>	<b>253,737</b>

附註： 本公司可換股債券權益公積及留存(虧損)/利潤變動情況如下：

	可轉 股債券 權益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保留盈餘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577,941	(562,532)
償還可轉股債券(附註32)	(577,941)	577,941
年度虧損	—	(2,41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12,997
年度虧損	—	(19,325)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	(6,328)